

公司代码：600782

公司简称：新钢股份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 洪	因工作原因	熊小星
董事	胡显勇	因工作原因	毕 伟
董事	林 锋	因工作原因	夏文勇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夏文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梅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95,923,198.2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9,592,319.8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95,204,733.55 元，扣除公司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41,803,443.18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9,732,168.79 元。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2,786,896,21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55,737,924.24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宏观经济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和运营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予以了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新钢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新钢集团、控股股东	指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国资公司	指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江西省国资委	指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会	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近三年	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yu Iron & Stee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stee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夏文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榕	王青
联系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1号	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1号
电话	0790-6290782	0790-6294351
传真	0790-6294999	0790-6294999
电子信箱	Ir_600782@163.com	Ir_600782@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铁焦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8001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8001
公司网址	www.xinsteel.com.cn
电子信箱	Ir_600782@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钢股份	600782	新华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益平 管丁才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3,046,149.92	2,537,101.36	20.06	3,237,02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92.27	6,055.96	730.46	40,64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612.37	-35,446.51	不适用	35,54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1.24	204,814.39	-43.44	310,019.6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7,366.88	810,350.38	5.80	803,854.01
总资产	2,918,567.98	2,822,623.73	3.40	3,049,536.94
期末总股本	278,689.62	139,344.81	100	139,344.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05	0.0218	727.98	0.14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05	0.0218	727.98	0.1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7	-0.1272	不适用	0.1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313	0.7503	增加5.281个百分点	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04	-4.3919	不适用	4.54

注：2016年10月，公司实施完成“10转增10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393,448,106股增加至2,786,896,212股，转增股本完成后致使公司2016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6,527.50	664,575.61	913,124.27	901,92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82.45	20,263.67	16,514.00	22,69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10.33	16,643.26	13,956.22	21,02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6.11	98,028.20	-30,504.29	84,123.44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年金额	2014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827,246.39		450,227,526.27	2,018,673.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905,124.10	主要包含下属子公司余热发电即征即退增值税款返还和节能减排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86,746,061.79	76,886,390.0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31,223.3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8,507.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883,078.82		11,551,477.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13,301.86		12,222,712.12	864,043.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24,334.65		-5,224,792.67	-4,511,378.64
所得税影响额	-31,430,871.71		-140,498,296.11	-24,687,826.08
合计	96,798,944.71		415,024,688.42	50,978,408.6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套期保值	0	852,650.00	852,650.00	852,650.00
合计	0	852,650.00	852,650.00	852,65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集矿石采选、钢铁冶炼、钢材轧制等于一体，拥有普钢、特钢、金属制品、化工制品等产品系列共 800 多个品种、3000 多个规格的省属国有大型钢铁联合企业，生产基地位于江西省新余市。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拥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钢铁生产核心技术，整体装备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部分装备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品种规格齐全，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强，连续多年获得省部级以上高等级科技进步奖。公司专业生产高质量的中厚板、热轧卷板、冷轧卷板、线棒材、钢绞线等钢材产品，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造船、石油化工、能源交通、汽车、家电、电力等行业领域。产品行销全国各地，远销亚洲、欧洲、南北美洲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运用于北京奥运“鸟巢”、上海世博“中国馆”、港珠澳跨海大桥、杭州湾跨海大桥和辽宁红沿河、福建福清、广东阳江核电站等国家重点工程。公司主要通过向客户提供钢铁精品、钢铁技术服务，获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随着我国供给侧改革政策施行对钢铁产业结构的进一步调整和优化，以及钢铁行业去产能执行力度的深化，同时受供需错配、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期货市场波动变化影响，价格有所回升，钢铁行业基本面有所好转。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02,637.26	508,499.76	-40.48	归还短期融资和借款
应收票据	233,808.20	127,636.13	83.18	公司销售政策发生变化，收到票据比例增加
应收账款	271,633.40	154,044.44	76.33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做大第三方贸易，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账款	31,296.88	19,293.56	62.21	报告期内，新增两家合并单位另外预付2017年铁路运费，导致预付账款增加
存货	352,372.10	261,721.50	34.64	期末增加采购和原料单价上涨
其他流动资产	442,589.38	393,243.47	12.55	结构性存款增加
在建工程	22,590.79	35,502.90	-36.37	完工结转
商誉	919.64	825.06	11.46	合并贝卡尔特金属和贝卡尔特新材料公司产生的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34.22	43,246.76	-21.07	本期盈利抵扣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2.88	30.61	2,228.66	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

其中：境外资产 113,858.88（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9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规模优势

公司是钢铁冶炼、钢材轧制于一体的国有大型钢铁联合企业，主体工艺装备全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规模可达到年产钢 1,000 万吨，其中冷热轧薄板、中板、厚板、特厚板系列板材生产能力达到 700 万吨/年。拥有中厚板、热轧卷板、冷轧薄板、线材、螺纹钢、圆钢、钢管（坯）、钢带、金属制品等产品系列，800 多个品种、3,000 多个规格，以板材为主。目前，公司是国内中厚板骨干生产企业和江西省规模最大、品种规格最全的钢铁企业。

2、产品优势

公司多年来坚持精品战略，致力于优化和改善品种结构，大力开发高质量等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冷热轧薄板、中板、厚板、特厚板系列板材为主的精品钢材生产基地，板材年生产能力 700 万吨，品种规格齐全，产品质量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的三期技改工程从烧结机、高炉、转炉到轧机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全面置换升级，设备水平大幅提升。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热轧薄板产量大幅增长，产品结构得到完善，形成了具有

相对优势的热轧薄板、中板、厚板、特厚板系列板材结构，为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供了保证。

公司产品获得多项荣誉：“袁河”牌船体结构用钢板和优质碳素结构钢热轧盘条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碳素结构钢热轧厚钢板、低合金结构钢热轧厚钢板、船体用结构钢板、压力容器用钢板、锅炉用钢板、桥梁用结构钢板、建筑结构用钢板、低碳钢热轧圆盘条、优质碳素钢热轧盘条、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高压锅炉用无缝钢管等产品获得全国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船板及船用球扁钢通过 8 国船级社工厂认可；出口结构钢板、热轧卷板通过了欧盟“CE”认证和新加坡“FPC”认证；出口压力容器板通过了英劳“PED”认证。产品被广泛运用于北京奥运会“鸟巢”、国家游泳中心和中央电视台新台址等国家重点工程建设。

3、市场优势

作为江西省工业企业排头兵，公司在全省工业的地位举足轻重。公司已跨入千万吨级钢铁企业行列，为江西区域内的钢铁龙头企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溢价优势。公司在长江中下游及华南地区销售区域内市场较稳固，产品产销率和货款回笼率均达 98%。中厚板、船板、锅炉容器板、核电板、舰艇板、高层建筑用板、耐磨板、桥梁板等产品，在全国的市场份额都位于前列。公司产品销往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过对创新产品的开发、产品结构的调整，对公司主导产品挺进国际市场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4、技术优势

公司工艺装备技术水平先进，已经实现了装备大型化、自动化和现代化，主要工艺装备和技术达到国内较高技术水平，其中 210t 转炉配精炼炉、连铸机配电磁搅拌、厚板轧机生产线关键设备和制造软件从国外先进制造厂家进口。公司为国内首家采用 TMCP（控轧控冷）工艺技术进行中厚板生产的企业，产品质量等级达到 E、E32、E36、E40 标准。公司的工艺布局、工艺流程合理，已经实现烧结机-高炉-转炉-高线、3,800mm 厚板轧机的连贯生产，并且高炉铁水全部实现就近炼钢，转炉连铸坯实现热装热送轧制。总体上，公司工艺、技术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5、科研优势

公司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强化科技团队建设，逐步建立健全了以主要工序、重点产品、关键工艺技术为单元的研发创新团队，打造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船用钢及能源用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江西省钢研所等一批全省乃至全行业有影响力的科技创新平台。近年来，公司科技投入不断加大，“十二五”期间，各项科技经费投入达 55.85 亿元；科技人才不断涌现，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称号；诞生了一大批国家、省、行业级科技成果，其中 2011 年、2014 年、2016 年三次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公司紧紧依靠全体干部职工，以救亡图存为主题，以综合改革、提质增效为主线，抢抓市场机遇，深挖内部潜力，克服了诸多困难，保持了生产经营平稳运行，经济效益持续好转。

（一）优化生产经营

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扭亏绩效情况，加强研判，快速反应，年内两次修订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动态优化生产组织、原燃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工作，力保公司当期效益最大化。在产品销售上，加大接单力度，优化订单结构，产销率、货款回笼率分别达到 100.49%、100%。在原燃料采购上，以降低生铁制造成本为中心，加大对标采购力度，优化供应结构，公司主要原燃料采购对标行业平均水平比 2015 年进步增效 3819.79 万元。

（二）推进综合改革

在“一企一策”子企业改革方面，完成了板加公司、上海贸易、中新物流、贝卡尔特、新加坡公司等 7 家子企业的增资扩股及改制，在上海自贸区设立了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整合销售资源，成立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三）强化创效创新

2016 年公司共开发新产品 39 个，其中 XFP80 模具钢开创了国内外转炉+板坯连铸生产该钢种的先河，L485MPSL2 管线钢（厚 44mm）是目前国内最厚的高等级管线钢板。与北京科技大学合作完成的“电弧炉炼钢复合吹炼技术的研究及应用”项目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高性能锅炉容器用钢板开发及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低成本生产高质量钢绞线和帘线用钢的关键技术和产业化”项目获中钢协冶金科技二等奖。全年申请专利 40 项，获国家授权专利 20 项；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7 项，获国家版权保护中心登记 7 项。

（四）加强资金管控

大力压缩和控制存货资金和降低在外贷款占用。新钢股份实施了“10 送 10”中期送转，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融资 20 亿元，出口发票质押融资 18.65 亿元。压缩费用开支，办公费、差旅费、会务费、业务招待费等非生产性费用支出同比下降 432 万元，吨钢期间费用比行业平均水平低 177 元。强化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全年共实施基建技改项目 142 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72 亿元，进一步强化项目投资收益绩效考核。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046,149.92	2,537,101.36	20.06
营业成本	2,851,633.75	2,450,344.30	16.38

销售费用	28,246.49	28,351.48	-0.37
管理费用	46,376.25	52,682.27	-11.97
财务费用	47,643.54	46,163.50	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1.24	204,814.39	-43.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40.50	-53,242.9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886.00	-292,145.31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7,712.79	21,728.03	-18.4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商业	2,763,285.25	2,580,109.52	6.63	24.01	20.27	增加 2.91 个百分点
建筑业	6,989.56	5,816.29	16.79	-15.05	47.58	减少 35.31 个百分点
运输修理业	3,609.25	3,714.88	-2.93	81.84	95.22	减少 7.06 个百分点
合计	2,773,884.06	2,589,640.69	6.64	23.92	20.39	增加 2.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板	230,717.87	221,268.23	4.1	-6.48	-6.99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线材	140,065.40	128,474.98	8.28	48.39	40.06	增加 5.46 个百分点
螺纹钢及元钢	325,262.57	294,175.53	9.56	-3.29	-5.98	增加 2.6 个百分点
钢坯	9,306.91	9,257.30	0.53	-0.29	-2.81	增加 2.58 个百分点
电工钢板	170,825.89	164,052.79	3.96	29.52	22.61	增加 5.41 个百分点
厚板	269,901.72	264,954.03	1.83	-1.36	-1.9	增加 0.54 个百分点
热轧卷板	533,155.18	485,737.08	8.89	16.23	7.21	增加 7.66 个百分点
冷轧卷板	316,502.17	288,288.42	8.91	10.59	6.76	增加 3.26 个百分点
金属制品	98,226.52	87,981.83	10.43	11.11	7.62	增加 2.90 个百分点
焦化产品	26,168.96	30,044.31	-14.81	-5.07	-6.99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运输修理	3,609.25	3,714.88	-2.93	81.84	95.22	减少 7.06 个

						百分点
建筑安装	6,989.56	5,816.29	16.79	-15.05	47.58	减少 35.31 个百分点
其他	643,152.06	605,875.02	5.8	133.79	140.28	减少 2.54 个百分点
合计	2,773,884.06	2,589,640.69	6.64	23.92	20.39	增加 2.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东北	18,307.63	17,432.53	4.78	-9.13	-9.94	增加 4.6 个百分点
华东	1,697,617.04	1,568,831.67	7.59	27.08	22.22	增加 5.04 个百分点
中南	682,375.48	643,885.17	5.64	29.01	26.69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西南	116,158.23	108,573.09	6.53	5.63	2.75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出口	259,425.68	250,918.23	3.28	6.55	7.25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合计	2,773,884.06	2,589,640.69	6.64	23.92	20.40	增加 2.72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一、钢材	837.45	835.67	36.65	-2.07	-0.97	-1.22
其中：螺纹钢及圆钢	163.46	161.10	9.52	-11.12	-11.63	31.84
线材	63.36	63.38	2.04	35.01	35.24	3.02
厚板	117.94	117.38	8.51	-2.49	-1.27	6.99
中板	99.33	101.78	2.99	-6.79	-5.77	-50.29
冷轧电工钢带	49.44	49.30	1.44	9.21	11.81	-36.93
热轧卷板	228.62	228.04	11.08	2.45	0.81	6.41
冷轧卷板	115.30	114.70	1.08	-10.18	-2.35	-13.65
二、金属制品	32.04	32.36	4.03	18.13	8.26	22.07

产销量情况说明

说明：1、单位：万吨；2、热轧卷板能力指热连轧厂生产线的能力，产量指成品钢材的生产量，未包括供下工序原料用的热轧卷板量；销量是指成品热轧卷板的外销量。3、厚板、中板的产能、产量、销量分别为中厚板厂厚板线、中板线的产能、产量、销量。4、冷轧卷板产能指冷轧厂生产线的酸轧能力，而其产量指商品冷硬卷和连退卷产量，不含供中冶新材公司。退火的电工钢冷轧卷板量。冷轧卷板产能中含冷轧电工钢带的产能。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钢铁	材料	1,098,300.97	54.16	1,032,182.89	53.68	6.41	
	人工	106,404.01	5.25	109,893.89	5.72	-3.18	
	能源	664,175.85	32.75	605,004.33	31.47	9.78	
	折旧	87,275.76	4.30	103,551.25	5.39	-15.72	
	制造费用	71,767.94	3.54	72,062.30	3.75	-0.4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中板		221,268.23	8.54	237,901.73	11.06	-6.99	
线材		128,474.98	4.96	91,726.78	4.26	40.06	
螺纹钢及元钢		294,175.53	11.36	312,901.10	14.55	-5.98	
钢坯		9,257.30	0.36	9,524.66	0.44	-2.81	
电工钢板		164,052.79	6.33	133,799.22	6.22	22.61	
厚板		264,954.03	10.23	270,086.66	12.56	-1.90	
船用型钢		0.00					
热轧卷板		485,737.08	18.76	453,075.86	21.06	7.21	
冷轧卷板		288,288.42	11.13	270,034.41	12.55	6.76	
金属制品		87,981.83	3.40	81,750.16	3.80	7.62	
焦化产品		30,044.31	1.16	32,303.88	1.50	-6.99	
运输修理		3,714.88	0.14	1,902.95	0.09	95.22	
建筑安装		5,816.29	0.22	3,941.08	0.18	47.58	
其他		605,875.02	23.40	252,152.74	11.72	140.28	
合计		2,589,640.69	100.00	2,151,101.23	100.00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8,948.8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05,427.9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0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期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8,246.49	28,351.48	-0.37%

管理费用	46,376.25	52,682.27	-11.97%
财务费用	47,643.54	46,163.50	3.21%

费用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减少系科目调整原因。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7,127,880.73
研发投入合计	177,127,880.7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58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1.24	204,814.39	-43.44%	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40.50	-53,242.97	不适用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886.00	-292,145.31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1.79	-2,209.05	不适用	人民币汇率上升，贬值亏损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36.04	-142,782.95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02,637.26	508,499.76	-40.48	归还短期融资和借款
应收票据	233,808.20	127,636.13	83.18	公司销售政策发生变化，收到票据比例增加
应收账款	271,633.40	154,044.44	76.33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公司做大第三方贸易，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账款	31,296.88	19,293.56	62.21	报告期内，新增两家合并单位另外预付 2017 年铁路运费，导致预付账款增加

存货	352,372.10	261,721.50	34.64	期末增加采购和原料单价上涨
在建工程	22,590.79	35,502.90	-36.37	完工结转
商誉	919.64	825.06	11.46	合并贝卡尔特金属和贝卡尔特新材料公司产生的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34.22	43,246.76	-21.07	本期盈利抵扣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2.88	30.61	2,228.66	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
应付票据	286,497.90	184,121.45	55.60	票据授信增加, 开出票据增加
应付账款	443,054.39	360,640.68	22.85	未付货款增加
预收账款	134,087.74	83,902.84	59.81	由于钢材价格上升, 预收款项增加
应交税费	38,347.60	10,785.22	255.56	提取未付
应付利息	6,595.52	11,400.69	-42.15	融资券减少
应付股利	438.82		100.00	子公司未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354.64	44,512.93	40.08	合并范围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195.55	146,737.72	-38.53	本期归还和支付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	150,000.00	-33.33	归还短期债券
递延收益	23,431.31	18,127.33	29.26	本期收到补助
长期借款	0.00	85,900.00	-100.00	转一年内到期
股本	278,689.62	139,344.81	1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资本公积	428,630.21	567,975.02	-24.53	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未分配利润	120,368.76	77,216.07	55.89	本期盈利和分配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24.26	419.67	215.54	境外实体报表折算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1,003,333.83	开具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6,100,000.00	开具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54,074,10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99,999,999.97	贸易融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20,449,863.89	约定存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56,132,309.60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美元)	43,529,043.36	进口押汇
应收账款	531,790,927.73	质押借款
合计	2,763,079,578.38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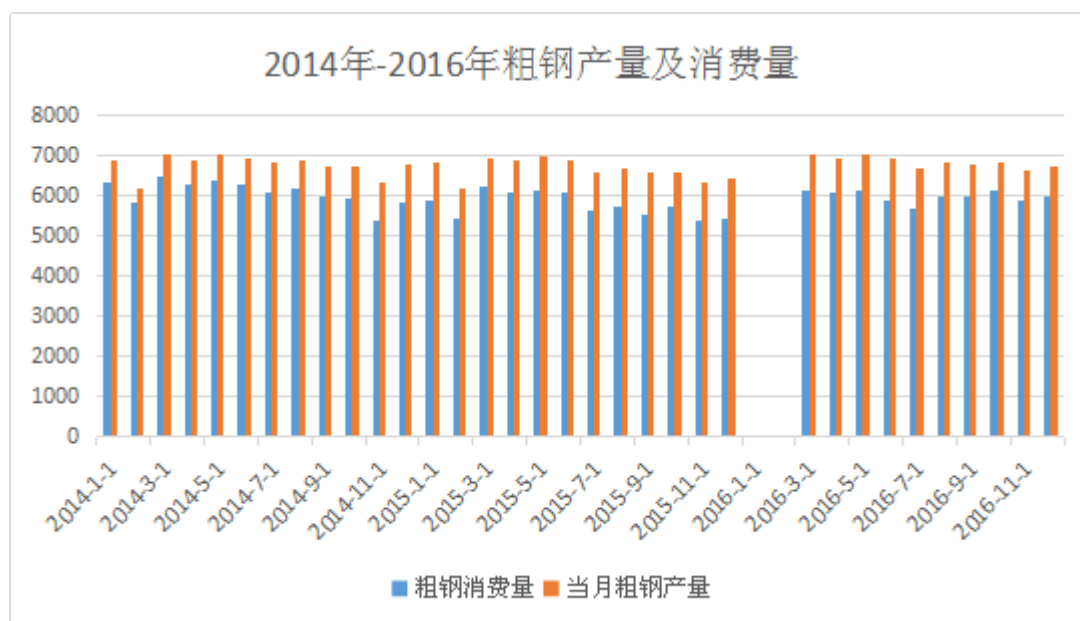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钢铁行业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化解过剩产能，各项政策措施陆续出台，效果开始显现，市场出现积极变化，钢铁行业运行走势稳中趋好。全年粗钢产量同比小幅上升，钢材价格大幅上涨，钢材出口略有下降，企业效益好转。

（一）生产消费量双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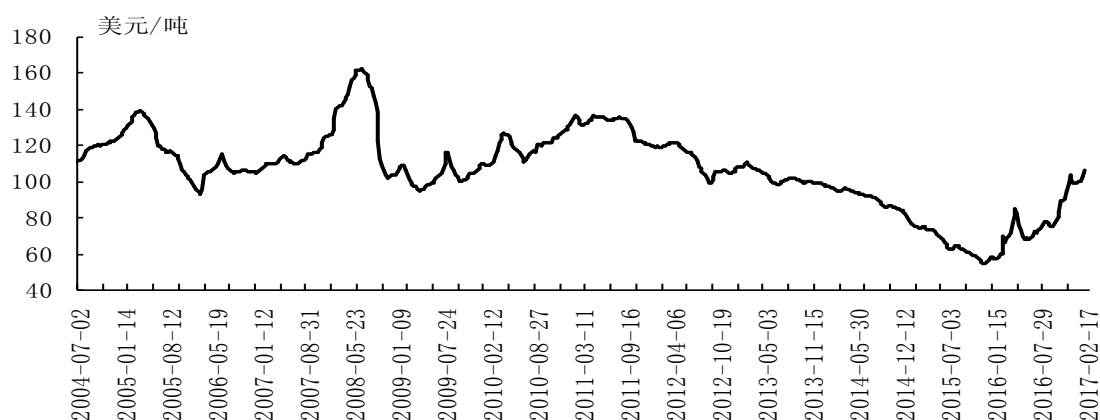
2016 年，全国粗钢产量 8.08 亿吨，同比上涨 1.2%。国内粗钢表观消费 7.10 亿吨，在连续两年出现下降后止跌回升，同比上涨 1.3%。钢材（含重复材）产量 11.38 亿吨，同比增长 2.3%，增幅上涨 1.7 个百分点。中国粗钢产量占全球比重为 49.6%，增加 0.2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二）钢材价格触底回升。

国内钢材价格在连续多年下降后，2016 年止跌回升。钢材综合价格指数由年初的 56.37 点上涨到 99.51 点，上涨 43.14 点，涨幅 76.5%。从品种上看，板材涨幅大于长材，其中板材价格指数由 56.79 升至 104.60 点，涨幅 84.2%；长材价格指数由 56.92 升至 97.60 点，涨幅 7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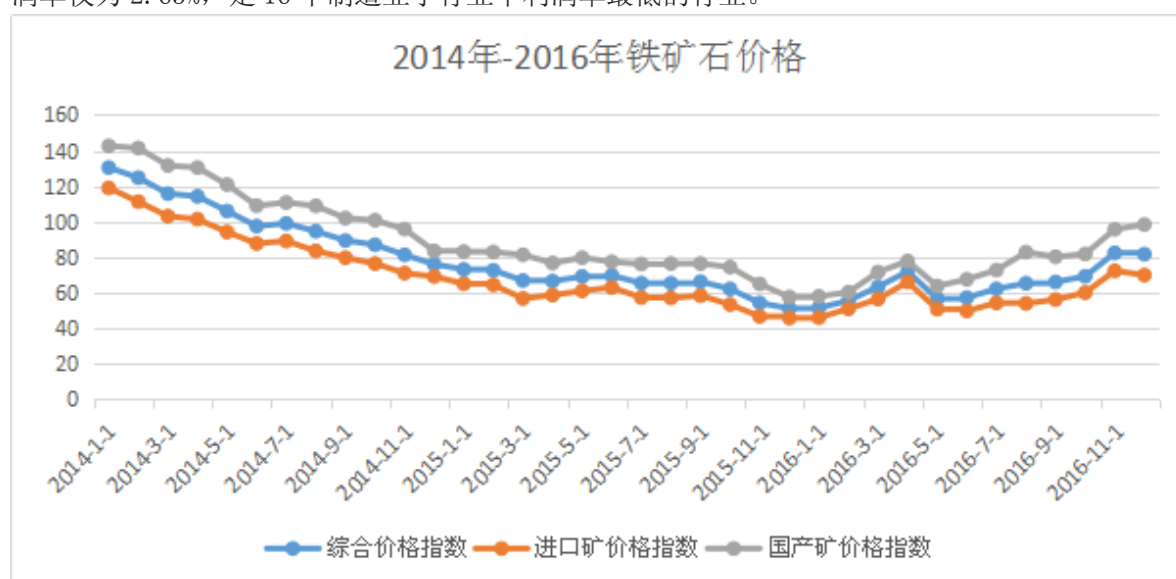
2004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钢材综合价格指数走势（1994 年 4 月=10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三）钢铁行业扭亏为盈，但钢铁行业利润率偏低

2016 年随着钢铁去产能工作的推进和市场需求的回升，钢材价格震荡上涨，钢铁行业实现扭亏为盈。重点统计钢铁企业实现销售收入 2.8 万亿元，同比下降 1.8%；累计盈利 303.78 亿元，上年同期为亏损 779.38 亿元，利润增长超过 1000 亿元。

2016 年，焦炭和铁矿石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焦炭价格综合指数从年初的 618 点上涨到年末的 1983 点；铁矿石价格止跌回升，2016 年末，国产铁精矿价格为 606 元/吨，进口铁矿石粉矿到岸价格为 78 美元/吨，较年初分别上涨 40%及 88%。受此影响，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的利润率仅为 2.63%，是 16 个制造业子行业中利润率最低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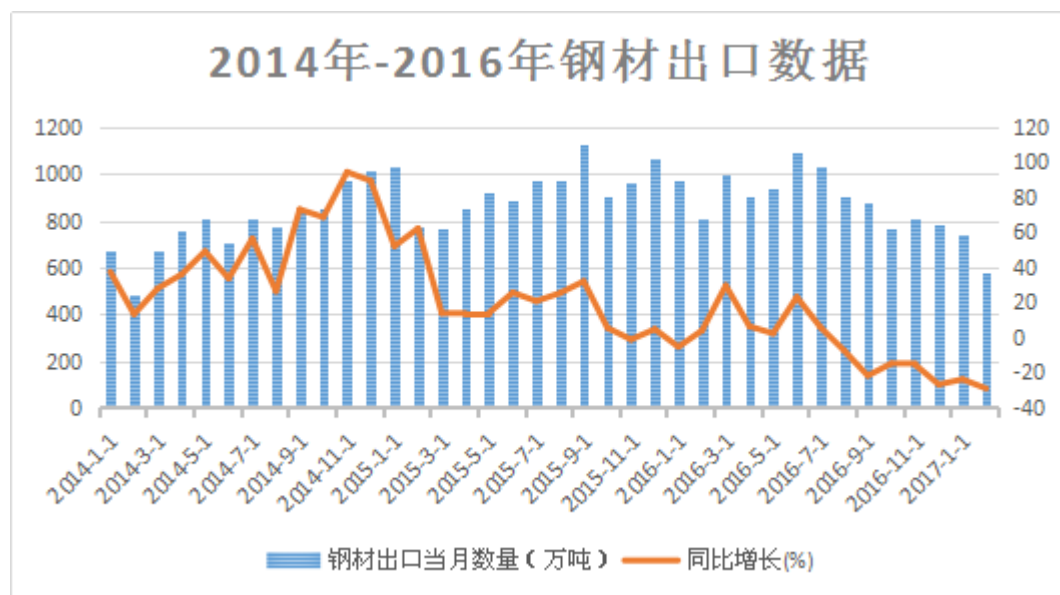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四）钢材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出口秩序有待规范

全球粗钢需求增长乏力与钢铁产能过剩矛盾加剧了各种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竞争更加激烈复杂，钢铁国际贸易摩擦更加尖锐。同时，国内一些企业在普通钢品种上加入微量合金，冒充合金钢低价出口，扰乱了国际国内市场秩序。

根据商务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16 年，在我国遭遇来自 27 个国家或地区发起的 119 起贸易救济调查案件中，近半数贸易救济案件针对我国钢铁产品。针对我国钢铁产品，2016 年 21 个国家或地区发起立案调查 49 起，涉案金额 78.95 亿美元，案件数量和金额同比上升 32.4%、63.1%。我国钢材出口难度增大，出口同比下降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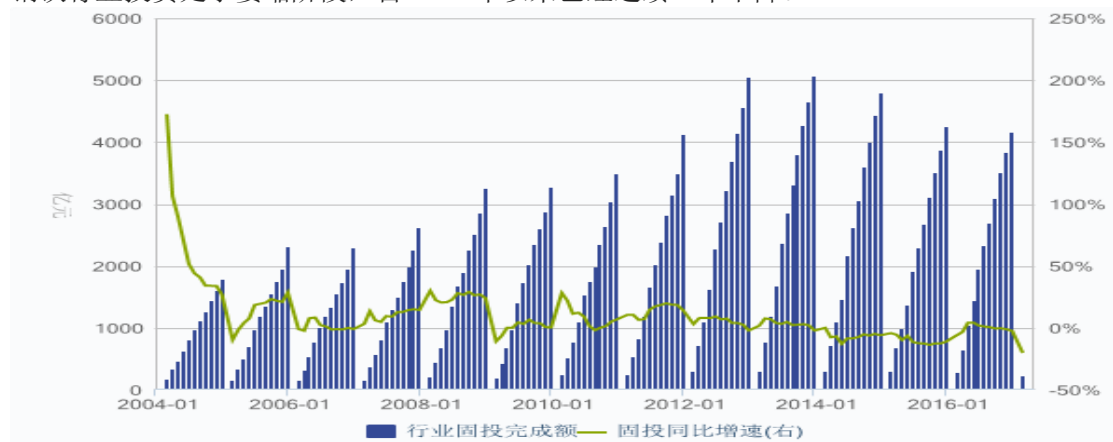
受上述原因影响，2016 年钢材出口下降。我国出口钢材（坯）1.08 亿吨，同比下降 3.5%；进口钢材（坯）1350 万吨，同比增长 3.2%；折合净出口粗钢 9855 万吨，同比下降 4.4%，占我国粗钢总产量的 12.2%。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五) 固定资产投资持续下降。

2016 年, 我国钢铁行业固定资产投资 5139 亿元, 同比下降 8.6%。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业投资 4161 亿元, 同比下降 93.6 亿元, 下降 2.2%;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投资 978 亿元, 下降 28.4%。钢铁行业投资处于萎缩阶段, 自 2014 年以来已经连续 3 年下降。



2004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国内行业固定资产投资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六) 钢铁去产能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2016 年是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工作的开局之年, 钢铁行业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共化解粗钢产能超过 6500 万吨, 超额完成 2016 年化解 4500 万吨粗钢产能的目标任务。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冷轧钢材	1,647,411.00	1,736,414.84	1,639,913.43	1,615,519.46	487,328.06	418,095.17	452,341.21	403,833.63	7.18	3.41
热轧钢材	6,727,058.00	6,815,006.00	6,716,764.57	6,824,134.55	1,499,102.74	1,409,742.69	1,394,609.85	1,365,692.13	6.97	3.12
镀涂层钢材										
其他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板带材	8,374,469.00	8,551,420.84	8,356,678.00	8,439,654.01	1,986,430.80	1,827,837.86	1,846,951.06	1,769,525.76	7.02	3.19
管材										
其他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铁矿石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692,200		32,448.67
国内采购	2,317,200	2,542,600	96,635.74	110,608.06
国外进口	10,079,800	10,015,800	461,651.31	482,794.52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进行了以下对外投资：

1、2016年3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公司、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同意以现金方式对贝卡尔特金属进行单方面增资人民币38,767,602元。增资完成后，贝卡尔特金属注册资本调整为人民币274,767,602元，股权结构调整为公司持股比例60%，外方股东Bekaert Xinyu Hongkong Limited持股比例40%。目前增资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2016年3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公司、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同意以现金方式对贝卡尔特新材料进行单方面增资356251美元。增资完成后，贝卡尔特新材料注册资本调整为12,356,251美元，股权结构调整为公司持股比例60%，Bekaert Wire Products Hongkong Limited持股比例40%。目前增资业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3、2016年3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实物资产对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新钢股份以经评估的钢材仓储配送中心固定资产3591.79万元增资，增资完成后，新钢股份成为板加公司的新增股东，占板加公司股权比例为29.98%。增资完成后，板加公司注册资本由6,600万元增至10,152.36万元。本次增资的有关资产已投入板加公司，板加公司已就本次增资事宜修改公司章程。目前增资业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4、201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新余钢铁（新加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100万美元对新钢新加坡公司进行增资。2016年6月15日，经江西省商务厅批准（境外投资证第N3600201600062号），同意公司对新钢新加坡公司增资，注册资本由900万美元增加至2,000万美元。目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新钢新加坡公司增资业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5、2016年5月9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收购控股股东新钢集团全资子公司新钢进出口公司100%股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新钢进出口公司账目净资产为3656.85万元，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按照新钢进出口公司2015年2月31日经审计评估后的净资产账面值作为定价基准。2017年1月，新钢股份已支付收购款，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6、2016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新钢股份拟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目前公司设立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6,080 万元，经营范围为：工业与民用建筑、金属材料、非标设备制造安装、压力管道制作及加工、机械制造、机电安装、路桥工程、工程材料和结构试验、建筑材料制造加工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6702.82 万元，净资产 11092.22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811.12 万元，净利润 5012.22 万元。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8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工业制造及安装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9832.08 万元，净资产 2070.3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8175.30 万元，净利润 270.37 万元。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资源综合利用及生产加工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3906.60 万元，净资产 35713.40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9391.52 万元，净利润 23387.74 万元。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铁矿石及其制成品进出口贸易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6836.62 万元，净资产 19038.91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713108.56 万元，净利润 2127.04 万元。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9776.57 万元，公司拥有 79.67%的股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钢丝、钢绞线、铝包钢线、电线电缆、铝合金线、架空导线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98913.45 万元，净资产 68247.99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75007.16 万元，净利润 1667.78 万元。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9,500 万元，公司拥有 7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冷轧板卷、电工钢的生产加工。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04292.25 万元，净资产 53144.72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4369.51 万元，净利润 923.52 万元。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4932.26 万元，公司拥有 5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钢丝、钢绞线、铝包钢线、电线电缆、铝合金线、架空导线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1318.59 万元，净资产 23664.2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5713.72 万元，净利润 1512.83 万元。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拥有 4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物流运输业务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5325.68 万元，净资产-1220.90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808.95 万元，净利润-2228.57 万元。

贝尔卡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3,6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5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铝包钢丝、铝线等产品。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0124.14 万元，净资产 18788.2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638.94 万元，净利润-361.77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钢铁行业的持续低迷导致上下游企业受牵连。

贝尔卡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 万美元，公司拥有其 25.0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金属材料和产品等。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1094.17 万元，净资产-1566.81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636.34 万元，净利润-2739.81 万元。

(2) 公司合营及联营公司情况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公司拥有其 34%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钢渣加工。2016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43,366.76 万元，净资产 29687.11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796.77 万元，净利润 1541.89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我国经济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不断推进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钢材市场需求有望保持稳定。但由于国内外市场环境更加复杂，钢铁行业仍处于转型脱困阶段，总体市场不会发生大的变化，钢价难以大幅升降。

行业基本面来看，钢铁市场供大于求的局面并没有根本性改变，钢铁企业的盈利基础仍然不够牢固。一方面目前焦炭、矿石等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给钢铁企业控制盈利带来更大的压力。另一方面今年以来社会库存出现暴涨，春节后首周国内钢材库存增幅达到 50%，高库存消化需要一定时间，或许要长于之前行业所预计的时间。而今年以来货币政策微调，继春节前央行调高中期借贷便利（MLF）利率后，节后央行又上调了多个期限的逆回购和常备借贷便利（SLF）利率，从中长端利率到短端利率，市场利率曲线被整体上移，流动性收紧迹象让期货市场操作更趋谨慎，受期现联动影响较大的钢材现货市场方向也有些不明朗。

1、宏观经济有望持续较快增长，钢材需求保持平稳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7 年 1 月 16 日发布世界经济展望最新预测，预计 2017 年和 2018 年全球经济活动、特别是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增长将有所加快。

从国内经济发展情况看，预计 2017 年经济增长速度为 6.5%左右，经济发展方式逐渐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益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

存的深度调整。新常态下，市场对钢材需求也将产生相应影响，传统制造业、房地产等行业对钢材需求强度会有所下降，高端制造业、新兴产业用钢需求会有所增长。

2、化解过剩产能力度将持续加大

工信部发布第一批拟撤销规范公告的 35 家钢铁企业名单，这是自 2012 年启动开展钢铁行业规范管理工作以来，名单首次由“加法”变“减法”。意味着 2017 年化解钢铁行业过剩产能力度将进一步加强。

2017 年 2 月 15 日，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有保有压政策促进钢材市场平衡运行的通知》。《通知》也指出，前一时段钢材价格恢复性上涨，表明我国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问题有了一定程度的改善。近期出现了钢材现货和期货市场价格短期内较快上涨的问题，但我国钢铁行业供过于求的问题仍未根本解决。另外通知中再次强调，严厉打击违法生产和销售“地条钢”行为，2017 年 6 月底前依法全面取缔生产建筑用钢的工频炉、中频炉产能，体现出国家坚决彻底清理落后产能的决心。

2017 年钢铁化解过剩产能工作将更加强化市场化、法治化方式，突出严格执行环保、能耗、安全标准，将“地条钢”作为产能退出重中之重，坚决依法彻底取缔“地条钢”违法违规产能。中央、地方、社会、企业通力合作，重拳打击“地条钢”，确保 2017 年 6 月底前将其全面取缔，规范钢铁行业生产经营秩序。

3、有效供给水平将不断提升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促进钢铁行业加快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不断提升钢铁产品的有效供给水平。流程型智能制造、网络协同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远程运维等智能制造新模式有望在行业内得以进一步推广；钢结构建筑应用将会加强；高技术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先进轨道交通、电力等领域所需的关键品种产品将持续突破和产业化。

4、钢铁行业兼并重组将深入推进

宝钢、武钢的正式合并，为钢铁行业兼并重组起到了示范作用，宝武钢铁集团深度整合的经验，将有利于完善企业实施兼并重组的政策环境。以提升质量品牌、整合区域资源为主要任务的减量化兼并重组将会取得实质性进展，随着国家去产能工作的持续推进，钢铁产能会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中，产业集中度情况将会有所改观。

5、钢材需求量将保持稳定

随着我国经济增速从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益型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传统制造业、房地产等行业对钢材需求强度会有所下降，高端制造业、新兴产业用钢需求会有所增长，总体来看，2017 年钢材需求有望保持稳定并略有增长。

(1) 常规需求稳定：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维护等，用钢需求基本稳定；

(2) 主要耗钢业需求增减不一：A. 房地产、家电业用钢需求略降；B. 汽车业、道路交通、造船业（军工）用钢需求继续增长（新能源汽车、大型货车、八纵八横等）；C. 城市管廊用钢大幅增

长(每年 2000 公里以上,每公里投资 1.2 亿元,投资额 2400 亿元以上,有望增加 1500 万吨-2000 万吨左右的钢材需求);D.新增 PPP 项目用钢需求大幅增长。截止 10 月,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入库项目 10471 个,总投资额 12.5 万亿元。2017 年有望开工的项目较多,包括上年结余项目,特别是高耗钢的传统基础设施建设、交通运输等项目,将消纳大量钢材;

(3)潜力需求难以估量:A.环保对钢材的需求(水治理、荒漠化治理、土壤修复、环境保护);B.“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建设实施,及其对钢材的需求;C.国家强制用钢标准将大幅提高社会用钢需求。(包括提高钢结构建筑占比,公路钢结构桥梁占比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做精钢铁主业为基础,适度发展相关非钢产业”为发展战略,在立足主业钢铁产业链、技术链的基础上,充分挖掘资源潜力,重点聚焦具有比较优势的钢材延伸加工、工程技术服务产业。近年来,公司积极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以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品结构、发展循环经济、节能降耗为重点,应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在产业升级的基础上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公司按照运营特点设立了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两大管理体系。综合管理体系包括发展规划部、证券部、财务部、人力资源和综合部,对公司日常事物进行管理统筹。业务经营管理体系包括生产部、安全环保部、工程部、技术中心、市场管理部和设备动力部,各子部门相互协调配合,保证业务规范有序开展。两大管理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提供保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目标:

- 1、产量:生铁 885 万吨、钢 840 万吨、钢材坯 830 万吨;
- 2、营业收入:与 2016 年同比增长 15%;
- 3、2017 年费用预算定额指标比 2016 年下降 20%;
- 4、严格控制固定资产投资,确保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控制在 12 亿元以内。

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做好以下工作:

2017 年公司将紧紧抓住综合改革、提质增效两条主线,按照“找准问题、措施得力、狠抓落实、有效高效”的总体工作思路,着力提高日常运行质量和效益,以日效益保月效益,以月效益保季效益,以季效益保年效益。重点从以下工作入手:

(一)动态分析绩效考核的运行情况。每月上旬的第一次总经理办公会新增上月度经济活动分析的固定议题,围绕全工序内部降本 50 元、两头降本 30 元目标,展开分析,查摆问题,破解难题,充分发挥绩效考核导向作用,消除工作推进的界面阻力,形成有效合力,抓住每一天、每一月来确保全年效益目标的实现。

(二)着力提升生产运行效益。推进精益生产,抓好期、现结合的生产组织模式,生产组织

由按铁素流向按能源流方向转变，提升生产效率，解决小批量订单生产组织难题，缩短交货期。

(三) 着力推进公司品牌建设。以公司精品战略落地为抓手，在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交货的快捷性、物流配送的便捷性、售前售后服务满足个性化定制等方面下功夫，大力发展终端用户，提高用户的黏性和忠诚度，从而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市场价值。

(四) 着力抓好生铁制造成本对标、售价对标和节能增效三大系统攻关。多年来公司持续推进这三大系统攻关，为公司降本增效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今年要继续抓好这三大系统攻关，以更强有力的措施确保攻关取得更大实效。

(五) 着力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近几年公司在信息化建设方面投入较少，随着劳动生产率、运行效率的逐年提升，加快信息化建设刻不容缓。要进一步挖掘数据的使用价值，提升工作效率，提高服务水平。例如销售部经过这几年改革，减员近半，但工作成效却有增无减，通过推进信息化建设，实现了系统自动下单，有效提高了销售内部工作效率，规范了内部管理。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营业务风险。公司主要从事钢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钢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占主营业务的90%以上，主营业务较为单一存在一定风险。

2、生产成本波动的风险。生产成本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铁矿石、焦炭、焦煤、电的价格波动等，将直接影响生产成本和成品价格，铁矿石是钢铁产品的主要生产原料，公司对进口铁矿石的依赖度较大，国际铁矿石价格的不断波动会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

3、钢铁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影响钢铁产品价格波动的不确定因素较多。

4、原材料对外依赖度较高风险。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铁矿石和燃料煤。近年来，国内迅速提高的钢铁产能使得企业对铁矿石等主要原料的需求日益增大，公司每年消耗的铁矿石中大约65%依赖进口，公司的盈利水平可能受到影响。

5、物流成本较高风险。公司位于江西中部偏西，浙赣铁路西段，位于南昌和长沙两个省会城市中间，生产运输主要以火车为主、汽车为辅。公司地处内陆，产能的扩大带来外购材料与外发产品的增加，产能扩大与效益增长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受到铁路运输和公路运输条件的制约。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7月25日，新钢股份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制度〈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现金分红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条款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

因2014年度前三年累计实现可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进行现金分红及利润分配。2015年度公司实现盈利，公司实施每10股现金分红0.30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0	0.20	0	55,737,924.24	502,922,669.07	11.08
2015年	0	0.30	10	41,803,443.18	60,559,579.73	69.03
2014年	0	0	0	0	406,429,378.78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避免同业竞争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 201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号: 临 2016-01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收购控股股东新钢集团全资子公司新钢进出口公司 100% 股权	相关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1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新钢股份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6-01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工商银行新余分行新钢支行	保本浮动型	17,000	2015年12月2日	2016年2月3日	年化收益率	17,000	92.43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新余分行新钢支行	保本浮动型	13,000	2015年12月1日	2016年3月1日	年化收益率	13,000	103.71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新余分行新钢支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	2015年12月8日	2016年1月12日	年化收益率	10,000	29.72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新余分行渝水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5年12月2日	2016年4月1日	年化收益率	30,000	397.81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新余分行渝水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5年12月3日	2016年4月2日	年化收益率	20,000	265.21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新余分行渝水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4月29日	年化收益率	30,000	397.81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新余分行渝水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16年2月4日	2017年1月17日	年化收益率			是	0	否	否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新钢支行	保证收益型	20,000	2016年1月12日	2016年4月13日	年化收益率	20,000	192.33	是	0	否	否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新钢支行	保证收益型	10,000	2016年1月8日	2016年4月8日	年化收益率	10,000	96.16	是	0	否	否	
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6年4月8日	2017年4月8日	年化收益率			是	0	否	否	
招商银行南昌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16年7月12日	2017年1月6日	年化收益率			是	0	否	否	
招商银行南昌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	10,000.00	2016年7月13日	2017年1月9日	年化收益率			是	0	否	否	

合计	/	230,000	/	/	/	150,000	1,575.18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续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均按照约定时间收回本金和收益，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形。公司将积极跟踪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收益收回事宜。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6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7月19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钢集团的通知，称新钢集团已收到江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批复》（赣国资产权字[2016]177号）。

2016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6年8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211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2016年9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2118号）。2016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司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网址：www.sse.com.cn）

2017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2118号）。2017年2月14日，鉴于本次反馈意见涉及的相关问题需要进一步核查、落实，公司向中国证监会呈交延期回复申请，申请延期至2017年3月18日前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

2017年3月17日，经公司与各中介机构协商，虽然公司此次《二次反馈意见》涉及的相关问题的核查落实工作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仍需一定时间继续完善；同时，为保证报送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公司计划在回复二次反馈意见时一并补充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财务数据，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申请中止审查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

2017年4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2118号)。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我公司中止审查的申请。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待相关事项进一步落实后将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审核。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做好企业自身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在保护客户、职工、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方面承担起应担当的社会责任。为适应新常态，公司实施并顺利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创新、奉献、超越”的核心价值观，以“打造钢铁精品，提供一流服务”为企业使命，以“诚信为本，互利为宗”为经营理念，致力于实现“打造绿色精品基地，成为基业长青、共享繁荣钢铁强企”企业愿景。

产品质量是企业生存发展的生命，公司建立了质量、安全、能源、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测量多维综合管理体系并通过认证，同时为适应客户需求和新产品开发质量控制需要，公司建立了汽车用钢质量管理体系和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工艺先进、产品优质，品牌美誉度较高，产品竞争力较强，可持续发展优势明显。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钢铁、绿色制造，在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努力减轻资源、能源、环保带来的压力。公司大力推广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污水实现了零排放；高炉全部实现TRT发电；转炉、竖炉、轧材系统全部实现余热蒸汽发电；炼钢系统实现了负能炼钢；钢渣实现了零排放。高炉、转炉全采用干法除尘，烧结、球团生产烟气实现全脱硫。所有节能减排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最大限度地实现了资源的有效利用和环境改善。同时努力加强环境治理和绿化美化，企业成为了花园式工厂。

公司尊重员工，关爱员工，维护员工权益，促进公司与员工的和谐稳定和共同发展。公司近年来持续开展员工素质提升工程和星级班组、星级员工评先工作，引导员工提升自身素质和岗位技能，加强班组团队精神。公司重视畅通员工诉求渠道，及时将员工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收集、转处、督办、反馈、公示，不积压沉淀问题，及时化解矛盾。公司坚持开展送温暖帮扶活动，做好互助保险工作，为员工筑起一道防范风险的屏障。公司倡导“以人为本、公平公正、充满活力、共创共享，职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共同发展”。

在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依法治企，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在综合考虑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修订，使投资者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合理的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增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提高定期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上市公司形象。

在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建立了客户座谈会制度和客户走访制度，定期与客户进行座谈和走访，听取客户对销售政策的意见和建议，收集客户需求和客户对销售单位的意见，强化售后服务，并制定相应政策，解决销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公司将售后服务作为采取有效竞争策略、提高产品服务增值的重要手段，重视和加强售后服务。针对客户异议，公司区分质量异议、计量异议以及服务态度投诉分部门协商解决，确定务实有效的客户异议处理流程、处理权限。针对售后服务中的投诉，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对客户投诉进行归类和分析，评价质量管理体系与顾客要求的符合性，发现不足，持续改进，不断提高顾客的满意程度。公司大力推行公开招标采购模式，给广大供应商创造公平竞争平台，完善内部管理流程，从流程上杜绝采购人员暗箱操作行为，堵塞管理漏洞，维护供应商合法权益。

在道德规范与社会公益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并模范遵守经营道德，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商业道德及行业规则。公司重视公益事业，确定了公益重点领域：支持社区和环保，创建良好的周边和社区环境，提升公司形象；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发挥自身优势，延长钢铁产业链，为增加地方税收、促进区域发展作贡献，实现地企共同发展；先后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用户满意企业、全国爱国拥军模范单位、全国创建和谐劳动关系模范企业、中国航天优秀供应商、江西工业崛起优强企业、江西省第一批创新型企业等称号。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 2016 年江西省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的通知》和《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公布〈江西省危险废物重点监管企业（2016 年更新）〉的通知》，报告期内（2016 年度），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中冶新材”）、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华金属”）、贝卡尔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贝卡金属”）被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列为重点排污单位。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加强源头管控、过程监测，以及强化环保设施管理等措施，保障公司环境质量。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废渣等。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袁河或城市污水处理厂，废气中污染物经除尘脱硫等工序处理达标后排入大气；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废渣用于钢渣微粉生产，除尘灰、污泥返生产线返回生产利用。2016 年公司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境影响事件为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低于政府许可排污量，排放浓度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序号	公司主体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去向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	核定总量(吨)	超标排放情况

1	新钢股份	COD	有组织	1	总排口	袁河	≤50mg/L	《钢铁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3456-2012)》	256.79	900	达标排放
		氨氮		1	总排口		≤5mg/L		12.58	90	达标排放
		二氧化硫			烧结机、球团、焦炉、高炉、加热炉等	大气	达标排放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2-2012)》、《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6171-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排放标准 (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排放标准 (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8,092.92	24,000	达标排放
		氮氧化物			烧结机、球团、焦炉、高炉、加热炉等		达标排放		8,690.61	9,500	达标排放
2	中冶新材	COD	有组织	1	总外排口	袁河	70mg/L	《钢铁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3456-2012)》	39.39		达标排放
		氨氮		1	总外排口		5mg/L		0.844		达标排放
		二氧化硫			炉尾	大气	150mg/Nm3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29.75		达标排放
		氮氧化物			炉尾		300mg/Nm3		37.38		达标排放
3	新华金属	COD	有组织	1	总排口	城市污水处理厂	≤3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0.921		达标排放
		氨氮		1	总排口		≤25mg/L		0.086		达标排放
		二氧化硫			锅炉尾	大气	≤5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0		达标排放
		氮氧化物			锅炉尾		≤200mg/m ³		0.6885		达标排放
4	贝卡金属	COD	有组织	2	两厂总排口	城市污水处理厂	≤200mg/L	《钢铁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 (GB 13456-2012)》	10.27		达标排放
		氨氮		2	两厂总排口		≤15mg/L		0.84		达标排放
		二氧化硫			窑尾、锅炉尾	大气	≤250mg/m ³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0.229		达标排放
		氮氧化物			窑尾、锅炉尾		≤350mg/m ³		1.594		达标排放

说明：表中核定排放量对应的污染物为国家或地方政府重点控制管理对象，其他未核定的污染物同样受国家或地方政府监管，由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为更好的加强重点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在各总排口、烧结机及球团烟气脱硫设施、烧结机机尾、高炉出铁场除尘、转炉二次除尘、焦炉烟气等重要排放口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报告期内，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率100%。公司环保设施情况良好，运行正常，各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公司所有在建项目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工作，所有项目经过了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管理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建立了《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在新余市环保局备案，并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快速、有效应对，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五)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按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除了按照国家和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安装了自动监测系统进行实时在线监测外,还采取手动监测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监测相结合的方式自行监测。报告期内,监测结果显示公司及部分下属公司各项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排放标准。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393,448,106		1,393,448,106	1,393,448,106	2,786,896,212
	B 股					
	H 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393,448,106		1,393,448,106	1,393,448,106	2,786,896,212
股份总额		1,393,448,106		1,393,448,106	1,393,448,106	2,786,896,212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钢股份 2016 年半年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转增方案为：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393,448,106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393,448,106 股。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786,896,212 股，且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0 月，公司实施完成“10 转增 10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393,448,106 股增加至 2,786,896,212 股，转增股本完成后致使公司 2016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

鉴于公司 2016 年中期实施转增方案，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如按照公司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1,393,448,106 股计算，2016 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6 元、6.15 元；如按照股本变动后的总股本 2,786,896,212 股摊薄计算，2016 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18 元、3.08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截至报告期末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11 新钢债	2011 年 12 月 21 日	100	9,000,000	2012 年 1 月 19 日	9,000,000	2016 年 12 月 20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内，新钢股份发行证券的情况说明

1、2016 年 3 月 15 日，新钢股份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公司 2017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 270 天，票面利率 5.00%。2016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完成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兑付工作。

2、2016 年 10 月 31 日，新钢股份在银行间市场发行公司 2017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 270 天，票面利率 5.00%，到期日为 2017 年 7 月 28 日，该期超短期融资券处于存续期内。

报告期内，新钢股份存续债券及相关债务融资工具的情况说明

1、2011 年 12 月 21 日，新钢股份发行额度 9 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1 新钢债、债券代码：122113），期限 5 年，年票面利率 6.65%。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该期公司债券到期兑付工作。

2、2014 年 7 月 21 日，新钢股份在银行间市场发行额度 16 亿元的中期票据，期限 5 年，年票面利率 7.80%，该中期票据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21 日，处于存续期内。

3、2015 年 4 月 27 日，新钢股份在银行间市场发行额度 15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期限 366 天，票面利率 5.70%。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完成该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工作。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变化情况说明

2016年9月19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钢股份2016年半年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转增方案为：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393,448,106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393,448,106股。2016年10月13日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393,448,106股增加至2,786,896,212股，且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12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新钢集团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的可交换债券，期限三年。

2016年6月28日，本期可交换债券进入换股期。进入换股期后，新钢集团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持续换股，导致控股股东新钢集团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不断下降，2016年6月28日至2016年12月31日，新钢集团持有新钢股份股权比例由75.96%变更为65.53%。新钢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2017年2月中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新钢集团可交换债券换股情况的通知，自2016年12月31日以来，新钢集团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持续换股，截止2017年2月6日新钢集团可交换债券全部换股完毕，累计交换股票总数占总股本的12.37%，至此新钢集团持有新钢股份的股权调整为63.59%。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新钢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国资委均为未发生变化。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28,226,237,305.01元，负债总额为19,660,559,595.97元，资产负债率为69.65%。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9,185,679,773.12元，负债总额为20,110,143,015.07元，资产负债率为68.90%。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4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2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58,435,363	1,516,870,726	54.43		无		国有法人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5 新钢可交换私募债 质押专户	9,330,603	309,330,603	11.10		质押	309,330,603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91,068,906	91,068,906	3.27		无		其他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800,406	33,600,812	1.21		无		国有法人
光大资管—民生银行—光大阳光北斗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241,379	17,241,379	0.62		无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5	14,000,005	0.5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63,800	10,263,800	0.37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82,320	9,982,320	0.36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31,500	8,431,500	0.3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8,270,000	8,270,000	0.3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16,870,726	人民币普通股	1,516,870,72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5 新钢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	309,330,603	人民币普通股	309,330,60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91,068,906	人民币普通股	91,068,906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600,812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812
光大资管—民生银行—光大阳光北斗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241,379	人民币普通股	17,241,37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5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63,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82,320	人民币普通股	9,982,3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3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431,500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8,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5 新钢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为新钢集团发行可交换公司债设立的专项账户（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50号）。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有何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没有发行优先股。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熊小星
成立日期	1990年5月9日
主要经营业务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销售；液化气体、压缩气体、易燃液体、焦油、蒽油、萘、沥青、粗苯、苯、甲苯、二甲苯、氧气、氮气、氩气、液氧、液氮、液氩、溶解乙炔气、洗油、重苯、粗酚、脱酚油、残油、碳黑油（凭经营许可证经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和车辆），安装和维修；进出口贸易；房屋建筑、安装、维修、仓储租赁业；互联网服务；农业开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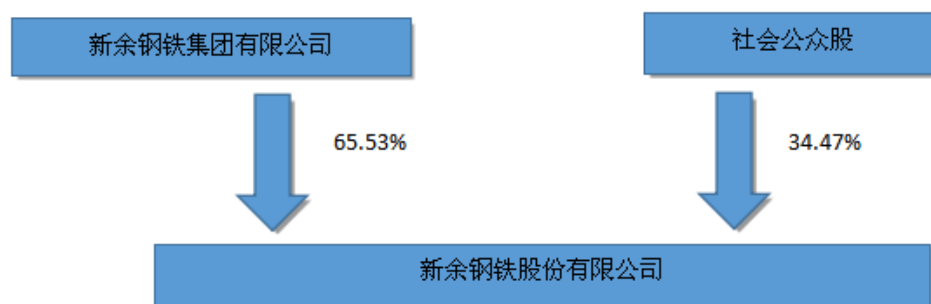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应华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资本运营、资产收购处置、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资产托管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江中药业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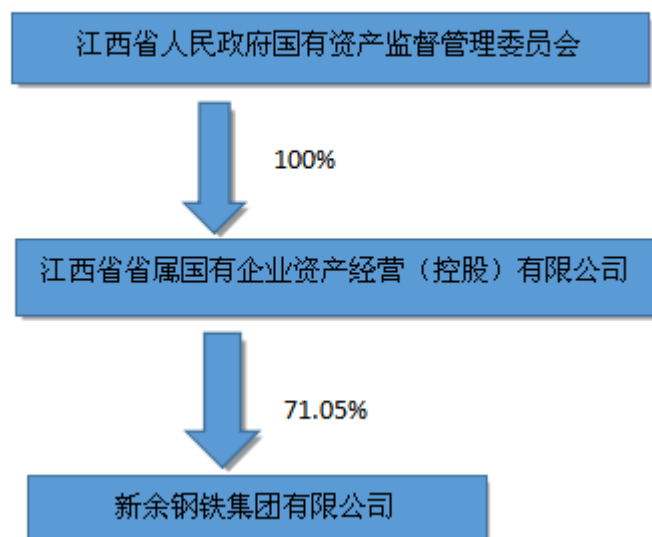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夏文勇	董事长	男	45	2016年10月29日	2018年5月12日					35.02	否
熊小星	董事	男	59	2015年5月12日	2016年10月29日					0	是
王洪	副董事长	男	56	2015年5月12日	2018年5月12日					40.76	否
郭裕华	董事	男	62	2015年5月12日	2016年4月17日					0	是
胡显勇	董事	男	61	2015年5月12日	2018年5月12日	4,980	9,960	4,980	2016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是
刘传伟	董事	男	55	2016年4月17日	2018年5月12日					32.55	否
毕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5年5月12日	2018年5月12日					34.73	否
林锋	董事	女	55	2015年5月12日	2018年5月12日					0	是
王国栋	独立董事	男	75	2015年5月12日	2018年5月12日					8	否

2016 年年度报告

梅君敏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8	否
鲍劲翔	独立董事	男	52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8	否
姜晓东	独立董事	男	35	2016 年 4 月 17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0	否
谢 敏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0	否
杨小军	监事	男	52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35.92	否
吴 明	职工监事	男	54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34.16	否
谢美芬	监事	女	55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0	是
朱布华	职工监事	男	53	2016 年 4 月 17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0	是
熊上东	职工监事	男	49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6 年 4 月 17 日					0	是
李文华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32.74	否
管财堂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3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35.69	否
林 榕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8 年 5 月 12 日					29.39	否
合计	/	/	/	/	/	4,980	9,960	4,980	/	334.9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熊小星	男，1957 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工，研究生学历。 1985 年 01 月-1996 年 08 月，任新钢一炼铁分厂厂长、总厂一炼铁厂厂长、总厂铁合金厂厂长、铁合金厂厂长、副总工程师兼铁合金厂厂长；1996 年 8 月-1997 年 11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科协主席；1997 年 11 月-2001 年 12 月，

	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科协主席；2001年12月-2008年01月，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8年1月-2009年09月，任新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新钢股份公司董事长、董事；2009年09月-2016年10月，任新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新钢股份公司董事长、董事。现任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辞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夏文勇	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 2005年12月-2008年2月，历任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炼钢厂副厂长、工会主席；2008年2月-2009年8月，任新钢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8月-2011年5月，任新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2011年5月-2016年8月，新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新钢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2016年10月至今，任新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新钢股份公司董事、董事长。
王洪	男，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工，博士研究生。 1993年07月-2005年1月，任中板厂副厂长、厂长、公司总工程师、科协主席、技术中心主任；2005年1月-2007年1月任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7年1月-2016年10月，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股份公司总经理、科协主席、技术中心主任、集团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0月不再担任新钢股份总经理。
郭裕华	男，1955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 1991年1月-1994年08月，历任新余钢铁总厂党委办公室副主任、运输部党委书记；1994年08月-2007年01月，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运输部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董事、工会主席。2007年8月至2016年4月，公司董事会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股份公司董事。2016年4月辞去新钢股份董事职务。
胡显勇	男，1956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 1991年-1994年，新余钢铁总厂机动处综合管理科副科长，财务处科长、副处长；1994年-1996年，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1996年7月-2001年，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2001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新钢股份公司董事。现任集团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股份公司董事。
刘传伟	男，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本科学历。 1992年4月-1993年11月，新余钢铁总厂供销处科长、处长；1993年11月-1994年6月，新余钢铁总厂销售公司经理；1994年7月-2000年5月，新钢公司销售公司经理；2000年5月-2005年10月，新钢公司进出口公司经理；2005年10月-2007年1月，新钢公司原料部(进出口部)经理；2007年1月-2008年1月，新钢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2月-2015年12月，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6年4月17日，担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毕伟	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 1994年7月-1997年7月，新钢公司设计院工艺设备室主任兼工艺科科长；1997年7月-2000年5月，新钢公司设计院副院长、总工程师；2000年5月-2007年1月，新钢公司工程管理处处长；2007年1月-2008年1月，新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林锋	女，1962年出生，大学本科。

	2011年2月起至2012年10月先后担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南昌办事处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付总经理（主持工作）。2012年10月起至2013年9月担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3.09-至今担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于2011年5月10日起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国栋	男，1942年出生，中国工程院院士，东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现任东北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中国金属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是轧制技术领域的国际知名专家，先后主持和完成多项国家973、863、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等项目。现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鲍劲翔	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博士研究生。 1997年08月-2004年5月，任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办公室副主任；1998年-2005年，任安徽省法学会民商经济法研究会副总干事（兼任）；现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高级经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并兼任安徽省法学会民商经济法研究会副总干事。
梅君敏	男，1964年出生，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及企业财务管理、证券承销保荐工作。2002年11月至2014年2月，历任国盛证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分管负责企业财务管理及证券承销保荐业务。现任北京众行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姜晓东	男，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注册咨询工程师、国家清洁生产审核师。 长期专门从事钢铁产业发展规划、战略、咨询、政策研究与钢铁企业竞争力分析等相关工作，熟悉国内外钢铁行业、企业发展情况与相关政策。2006年参加工作，历任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工程师、综合处处长、总设计师。现任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院长助理、总设计师兼综合处处长。2016年5月，担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敏	男，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 2006.1至2011.2，任江西省国资委所监管企业外派监事会正处级监事，2011.2-至今，任江西省国资委省出资监管企业监事会主席（副厅级），现任为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小军	男，1965年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硕士研究生。 1986年7月至2011年7月，历任凤凰光学集团公司党办主任、宣传部长，凤凰光学股份公司党委书记、凤凰光学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2011年7月至今担任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吴明	男，1963年出生，教授级高工，本科学历。 1991年—1994年，新钢总厂第三型钢厂车间主任；1994年—2006年，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三型钢技术科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线材厂厂长。现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谢美芬	女，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 1985年—1987年，江西财经学院财务处；1987年—1994年，新钢财务处干部、人事科科长；1995年—2000年，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综合科科长、主办科员；2000年—2011年，历任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处副处长，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现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朱布华	男，1964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大学专科学历。 1981 年 11 月参加工作，1981 年 11 月-2013 年 12 月，历任新钢公司第一炼铁厂团委书记、铁合金厂团委书记、中板厂副厂长、石灰厂副厂长、武装保卫处党委书记、新钢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历任新钢劳动服务公司经理、董事长；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新钢股份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 年 5 月担任新钢股份职工监事。
熊上东	男，1969 年生，经济师，大学本科学历。 1995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历任新钢公司企管处科员、副主办科员、主办科员、副处长，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新钢股份证券部部长。2011 年 7 月至今担任新钢股份人力资源部部长职务。于 2011 年 5 月 10 日起担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6 年 4 月辞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管财堂	男，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1997 年 08 月-2001 年 12 月，历任新钢公司铁合金厂副厂长、厂长；2005 年 02 月--2009 年 12 月，历任新钢公司第二炼铁厂厂长、党委书记；2009 年 12 月--2011 年 06 月，历任新钢股份公司焦化厂厂长、党委书记；2011 年 12 月--2015 年 12 月，任新钢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2 月-2016 年 12 月，历任新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常务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全面工作）。现任新钢股份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李文华	男，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工，本科学历。 1997 年 2 月—1997 年 9 月，新钢中板厂工程师；1997 年 10 月—1999 年 11 月，新钢中板厂液压室主任；1999 年 12 月—2001 年 12 月，新钢中板厂副厂长；2001 年 12 月—2003 年 12 月，新钢中板厂厂长；2003 年 12 月—2006 年 12 月，新钢生产处处长；2006 年 12 月—2008 年 1 月，新钢中厚板厂厂长。现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林 榕	男，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 2009 年 8 月-2012 年 01 月任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部长。2012 年 01 月-2015 年 12 月，任新钢股份公司证券部部长，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新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熊小星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7 年 1 月 15 日	

王 洪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7年1月15日	
郭裕华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2007年1月15日	2016年4月17日
胡显勇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07年1月15日	
杨小军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1年7月16日	
夏文勇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11月11日	
刘传伟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董事	2016年4月17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国栋	东北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鲍劲翔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发展部高级经理		
姜晓东	冶金规划研究院	院长助理、综合处处长、总设计师		
梅君敏	北京众行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谢 敏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出资企业监事会主席		
林锋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报酬制度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年度报酬基础薪金由公司按制度发放，年度奖励经薪酬委员会考评，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考核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根据制订的绩效管理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并确定报酬数额，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

况	价，董事会确认后如数发放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上市公司获得的实际报酬总额为 334.96 万元（含税）。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裕华	董事	解聘	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杨天钧	独立董事	解聘	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刘传伟	董事	聘任	新聘为公司董事
姜晓东	独立董事	聘任	新聘为公司独立董事
熊小星	董事长	解聘	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
王洪	总经理	解聘	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夏文勇	董事长	聘任	新聘为公司董事长
管财堂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63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2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3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806
销售人员	132
技术人员	3,971
财务人员	105
行政人员	1,349
合计	19,3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03
本科	3,119
专科	6,203
中专及以下	9,838
合计	19,36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的原则主要有：一是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相协调的原则，即收入分配要与效益挂钩，收入分配要向效益好、贡献大的单位和岗位倾斜。二是注重效率的原则，即收入分配要体现贡献率，向高技能岗位倾斜，鼓励高技能人才立足岗位争做贡献。三是兼顾公平的原则，在贯彻以上收入分配原则的同时，要适当提高苦脏累岗位和低收入岗位的收入水平，以最大限度地让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四是公开透明的原则，员工薪酬分配做到公平、公正、公开、透明。

公司薪酬政策的目的在于建立科学、合理、有效的薪酬制度，形成员工收入分配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生产工作积极性，增强企业凝聚力，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健康发展和经济效益稳定提高。各单位根据公司核批的工资总额及单位内部员工薪酬分配管理办法、绩效考核办法及月度绩效考核结果，进行科学、合理的分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以“提质增效、全员提素”工作为重点，坚持培训为生产经营服务，为绿色精品战略服务的培训理念，持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挖掘人力资源发展潜力，优化调整的人才储备结构。进一步完善各层次人才培养体系，大力推进实施全员提素创星工程，不断提升员工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能力，强化员工适应市场波动的综合能力，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794.54 万元
-------------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职、恪尽职守，职责分工明确，严格按照决策权限及程序运作，已经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有效的监督机制和涵盖经营管理环节的治理体系，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和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建设，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借助上证E-互动等手段创新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已经形成了与钢铁行业特性、业务规模和经营战略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新增或进行相应修订。为加强公司董事会专业化运作水平，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董事会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有效地保证了审计、考核和董事、高管任用的独立、公正。

报告期内，为使投资者与公司共同分享企业发展成果，适应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2016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制定〈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等，对公司现金分红条款进行了修订，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分红的实施。

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水平，公司强化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公司修订《新钢股份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规范使用，制定《新钢股份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用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提升信息披露业务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	----------------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9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7 月 25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7 月 26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9 月 20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2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12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夏文勇	否	6	6	0			否	4
熊小星	否	6	6	0			否	4
王洪	否	6	6	0			否	4
林锋	否	6	6	0			否	4
刘传伟	否	4	4	0			否	3
胡显勇	否	6	6	0			否	4
毕伟	否	6	6	0			否	4
王国栋	是	6	6	1	1		否	2
姜晓东	是	4	4	1			否	3
梅君敏	是	6	6	2			否	4
鲍劲翔	是	6	6	2			否	4
郭裕华	否	2	2	0			否	1
杨天钧	是	2	2	1	1		否	1

注：原公司董事郭裕华先生和独立董事杨天钧先生于 2016 年 4 月辞去公司职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从绩效目标的确定、日常薪酬管理、绩效评价、绩效结果与薪酬挂钩等机制，均按照规范的流程运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基础薪金由公司按制度发放，年度奖励经薪酬委员会考评，董事会确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对外披露，披露网址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意见，披露网址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新钢债	122113	2011-12-21	2016-12-21	900,000,000	6.65%	每年付息, 到期偿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2 月 21 日, 公司已支付 2011 年 12 月 21 至 2016 年 12 月 20 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联系人	李强
	联系电话	010-5931289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11 新钢债”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本期债券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 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为本次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1 新钢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存续期内，依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按规定出具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公司将督促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及时予以披露，提醒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29,887.55	208,831.35	10.08%
流动比率	0.92	0.89	3.37%
速动比率	0.72	0.73	-1.37%
资产负债率	68.90	69.65	-1.0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1.43	10.62	7.63%
利息保障倍数	2.1	1.04	101.9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08	3.65	-15.6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0	2.70	51.85%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续期内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付息、兑付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发行金额 (亿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	付息兑付情况
1	新钢股份 2014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6	2014 年 7 月 21 日	2019 年 7 月 21 日	7.80%	存续期内，按期兑付利息。
2	新钢股份 2015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5	2015 年 4 月 27 日	2016 年 4 月 27 日	5.70%	到期偿付本息
3	新钢股份 2016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	2016 年 3 月 15 日	2016 年 12 月 10 日	5.00%	到期偿付本息
4	新钢股份 2016 年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7 年 7 月 28 日	5.00%	存续期内，按期兑付利息。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1,232,340 万元人民币，已使用额度为 899,160 万元人民币，剩余额度为 333,180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时足额偿还银行贷款本息，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按时支付当期利息。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 005210 号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新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新钢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26,372,557.10	5,084,997,568.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38,082,024.53	1,276,361,338.56
应收账款		2,716,333,986.26	1,540,444,440.55
预付款项		312,968,825.04	192,935,621.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93,638,293.84	215,641,162.42
应收股利		14,765,392.50	13,781,448.90
其他应收款		38,129,917.42	43,043,208.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23,720,961.30	2,617,214,993.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25,893,843.13	3,932,434,673.54
流动资产合计		16,590,758,451.12	14,916,854,456.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99,562.93	5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733,301.62	181,184,322.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40,492,991.83	11,419,267,350.96
在建工程		225,907,897.21	355,028,951.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69,620,267.88	862,877,817.48
开发支出			
商誉		9,196,369.18	8,250,639.9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342,160.95	432,467,635.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28,770.40	306,13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94,921,322.00	13,309,382,848.69
资产总计		29,185,679,773.12	28,226,237,305.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66,623,937.59	6,386,390,645.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64,979,000.00	1,841,214,450.00
应付账款		4,430,543,851.78	3,606,406,753.02
预收款项		1,340,877,367.95	839,028,39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7,422,825.42	547,654,510.13
应交税费		383,475,999.99	107,852,221.57
应付利息		65,955,203.65	114,006,943.26
应付股利		4,388,179.94	
其他应付款		623,546,367.37	445,129,318.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1,955,483.61	1,467,377,220.1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129,768,217.30	16,855,060,45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859,000,000.00
应付债券		1,596,402,817.54	1,595,184,539.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6,874,642.49	156,929,380.4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4,313,085.00	181,273,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84,252.74	13,111,968.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0,374,797.77	2,805,499,138.91
负债合计		20,110,143,015.07	19,660,559,595.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86,896,212.00	1,393,448,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86,302,071.33	5,679,750,177.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42,567.44	4,196,733.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3,540,384.73	253,948,064.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03,687,592.53	772,160,686.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73,668,828.03	8,103,503,767.73
少数股东权益		501,867,930.02	462,173,941.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75,536,758.05	8,565,677,709.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85,679,773.12	28,226,237,305.01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3,890,610.91	4,687,777,595.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72,844,610.92	1,207,912,096.24
应收账款		1,359,165,373.98	1,213,456,293.32
预付款项		68,373,211.63	26,371,447.40
应收利息		193,570,969.64	215,641,162.42
应收股利		18,314,379.13	13,781,448.90
其他应收款		35,903,619.59	15,465,143.97
存货		2,912,196,103.20	2,188,505,308.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5,856,508.87	3,888,09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850,115,387.87	13,457,000,496.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51,499,562.93	5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9,855,580.17	1,292,359,903.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79,031,693.94	10,253,843,153.65
在建工程		224,510,609.48	343,958,065.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3,064,831.85	773,597,145.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2,720,399.32	387,632,38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56,982,677.69	13,101,390,653.11
资产总计		26,307,098,065.56	26,558,391,149.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47,791,714.30	6,091,390,645.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9,010,000.00	1,613,790,000.00
应付账款		3,961,554,656.84	3,676,843,356.41
预收款项		895,003,578.18	485,899,481.29
应付职工薪酬		617,426,080.13	524,827,829.61
应交税费		357,227,713.25	98,128,787.95
应付利息		63,938,888.89	113,559,816.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340,570.74	376,047,763.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1,955,483.61	1,467,377,220.1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267,248,685.94	15,947,864,89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859,000,000.00
应付债券		1,596,402,817.54	1,595,184,539.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6,874,642.49	156,929,380.4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4,313,085.00	181,273,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7,590,545.03	2,792,387,170.22
负债合计		18,234,839,230.97	18,740,252,070.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86,896,212.00	1,393,448,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82,090,069.06	5,675,538,175.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3,540,384.73	253,948,064.91
未分配利润		719,732,168.80	495,204,73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2,258,834.59	7,818,139,079.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07,098,065.56	26,558,391,149.71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461,499,184.77	25,371,013,581.37
其中：营业收入		30,461,499,184.77	25,371,013,581.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74,681,576.54	25,883,214,161.67
其中：营业成本		28,516,337,456.46	24,503,442,986.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2,181,343.44	70,044,520.97
销售费用		282,464,921.16	283,514,758.15
管理费用		463,762,454.17	526,822,728.89
财务费用		476,435,417.66	461,634,978.41
资产减值损失		83,499,983.65	37,754,188.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2,6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80,555.83	444,158,09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8,903.63	-17,723,810.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8,650,814.06	-68,042,480.47
加：营业外收入		126,917,544.19	100,482,046.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5,156.73	2,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426,364.62	1,616,17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022,403.12	105,60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4,141,993.63	30,823,386.60
减：所得税费用		101,627,729.32	-23,622,528.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514,264.31	54,445,91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922,669.07	60,559,579.73
少数股东损益		9,591,595.24	-6,113,664.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45,834.41	4,733,000.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45,834.41	4,733,000.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45,834.41	4,733,000.4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45,834.41	4,733,000.4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1,560,098.72	59,178,91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1,968,503.48	65,292,580.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1,595.24	-6,113,664.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2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630,980,665.59	20,782,796,562.95
减：营业成本		20,188,720,833.82	20,316,781,216.42
税金及附加		131,596,916.63	56,452,109.30
销售费用		176,959,149.11	196,347,200.83
管理费用		391,235,655.18	420,063,423.54
财务费用		451,851,258.91	441,229,720.00
资产减值损失		61,861,537.93	28,354,942.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668,399.59	297,729,04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583.16	-17,785,310.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423,713.60	-378,702,999.63

加：营业外收入		56,040,727.40	428,773,663.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5,156.73	387,253,567.47
减：营业外支出		20,380,750.35	936,039.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180,619.14	98,360.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083,690.65	49,134,623.82
减：所得税费用		85,160,492.40	-17,567,009.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923,198.25	66,701,633.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5,923,198.25	66,701,633.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54,075,158.82	13,726,285,943.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805,771.11	43,525,830.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055,014.51	619,139,22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62,935,944.44	14,388,950,99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34,274,282.55	8,783,629,669.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5,037,161.87	1,846,524,59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685,492.94	621,104,747.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426,616.33	1,089,548,09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4,423,553.69	12,340,807,10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12,390.75	2,048,143,887.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4,050,000.00	1,043,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973,860.96	12,239,10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718.48	130,806.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27,731,417.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01,800.98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8,526,380.42	1,933,601,33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241,468.89	215,531,06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9,050,000.00	2,25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29,878.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121,347.70	2,466,031,06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405,032.72	-532,429,738.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8,550,108.92	10,483,376,530.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8,550,108.92	10,483,376,530.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66,520,275.10	12,585,484,688.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5,698,071.64	810,144,901.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84,979.92	17,457,570.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91,720.79	9,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7,410,067.53	13,404,829,589.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8,859,958.61	-2,921,453,05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417,861.99	-22,090,542.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360,397.13	-1,427,829,45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9,105,656.54	4,086,935,11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4,745,259.41	2,659,105,656.54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44,567,765.28	11,866,229,714.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656,259.16	425,014,98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92,224,024.44	12,291,244,69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61,475,900.50	7,135,330,532.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3,292,645.47	1,477,239,84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974,520.39	474,169,556.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274,031.50	1,377,518,57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6,017,097.86	10,464,258,50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206,926.58	1,826,986,19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00	8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991,658.21	30,642,42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6,714.05	105,854.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44,539,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01,800.98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1,310,173.24	1,725,287,882.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427,685.02	202,481,760.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4,651,126.27	2,0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4,078,811.29	2,227,481,760.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31,361.95	-502,193,877.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74,317,885.63	10,143,922,732.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4,317,885.63	10,143,922,732.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41,120,275.10	12,095,484,688.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215,529.59	769,235,272.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0,000.00	9,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93,085,804.69	12,873,919,96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767,919.06	-2,729,997,22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051,891.15	-33,174,83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5,381,521.68	-1,438,379,74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8,722,268.73	3,787,102,018.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340,747.05	2,348,722,268.73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3,448,106.00				5,679,750,177.33		4,196,733.03		253,948,064.91		772,160,686.46	462,173,941.31	8,565,677,709.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3,448,106.00				5,679,750,177.33		4,196,733.03		253,948,064.91		772,160,686.46	462,173,941.31	8,565,677,70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9,045,834.41		29,592,319.82		431,526,906.07	39,693,988.71	509,859,049.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45,834.41				502,922,669.07	9,591,595.24	521,560,098.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675,553.33	40,675,553.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791,693.46	73,791,693.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116,140.13	-33,116,140.13
(三) 利润分配									29,592,319.82		-71,395,763.00	-10,573,159.86	-52,376,603.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92,319.82		-29,592,319.82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803,443.18	-10,573,159.86	-52,376,603.0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86,896,212.00				4,286,302,071.33	13,242,567.44		283,540,384.73		1,203,687,592.53	501,867,930.02	9,075,536,758.0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3,448,106.00				5,680,079,043.20		-536,267.46		247,277,901.59		718,271,270.05	509,516,547.49	8,548,056,60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3,448,106.00				5,680,079,043.20		-536,267.46		247,277,901.59		718,271,270.05	509,516,547.49	8,548,056,60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28,865.87		4,733,000		6,670,163		53,889,416	-47,342,600	17,621,108.17

2016 年年度报告

(减少以“-”号填列)						0.49		.32		.41	6.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33,000.49				60,559,579.73	-6,113,664.77	59,178,91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8,865.87						-23,771,370.47	-24,100,236.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8,865.87						-23,771,370.47	-24,100,236.34
(三) 利润分配								6,670,163.32		-6,670,163.32	-17,457,570.94	-17,457,570.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670,163.32		-6,670,163.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457,570.94	-17,457,570.9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3,448,106.00				5,679,750,177.33	4,196,733.03		253,948,064.91		772,160,686.46	462,173,941.31	8,565,677,709.04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3,448,106.00				5,675,538,175.06				253,948,064.91	495,204,733.55	7,818,139,079.5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3,448,106.00				5,675,538,175.06				253,948,064.91	495,204,733.55	7,818,139,07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29,592,319.82	224,527,435.25	254,119,755.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5,923,198.25	295,923,198.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592,319.82	-71,395,763.00	-41,803,443.18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92,319.82	-29,592,319.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803,443.18	-41,803,443.1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2016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86,896,212.00				4,282,090,069.06				283,540,384.73	719,732,168.80	8,072,258,834.5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3,448,106.00				5,675,538,175.06				247,277,901.59	435,173,263.66	7,751,437,44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3,448,106.00				5,675,538,175.06				247,277,901.59	435,173,263.66	7,751,437,44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70,163.32	60,031,469.89	66,701,633.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701,633.21	66,701,633.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6,670,163.32	-6,670,163.32	
1. 提取盈余公积									6,670,163.32	-6,670,163.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3,448,106.00				5,675,538,175.06				253,948,064.91	495,204,733.55	7,818,139,079.52

法定代表人：夏文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梅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联审小组赣股（1996）09号文批准，在中外合资“新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整体改组的基础上，由江西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巍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西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金世纪冶金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冶金供销公司作为发起人，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新华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2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6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364号文和365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13,500,000股，向公司职工配售1,500,000股股票。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59,970,588股，其中发起人股份44,970,588股，社会公众股1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股本为59,970,588元。

1997年按照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本59,970,588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10股送8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07,947,058元。

1999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1999）99号文批准，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配售比例为10股配3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20,762,734元。

2001年按照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股本120,762,7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并用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93,220,374元。

2007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47号文核准，公司向股东新余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000,209,135股，向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00,000,000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393,429,509元。

2007年12月5日，经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赣名称变外核字[2007]00550号文核准，公司名称由“新华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08]1043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7.6亿元，债券到期前累计转股18,597股，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393,448,106.00元。

2016年9月19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393,448,106股。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2,786,896,212股。

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铁焦路，总部地址：江西省新余市冶金路，母公司为新余钢铁

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1583084437。

（二）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黑色金属冶炼和锻压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销售；电缆电线制造、销售；压缩气体、易燃气体、易燃液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8年1月14日）；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葱油、萘、沥青、粗苯、氧气、氮气、氩气、液氧、液氩、液氮、洗油、脱酚油、煤焦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8年1月14日）；通用设备制造、安装维修、销售；压力容器制造；工业油品检测、起重机械安装维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仓储（不含危险品）及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凭进出口备案登记证经营）；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和维修；仪器仪表制造和维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钢铁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中厚板、薄板、线材、棒材、金属制品等。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7年4月16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6户，具体包括本公司和以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9.67	79.67
上海卓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0.00	60.00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00	50.00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0.00	70.00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0.00	60.00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60.00	60.00

说明：（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公司）持有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 股权。根据本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及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子公司新华公司委派 3 名，沙钢公司子公司委派 2 名；另外新华公司委派管理层包括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的生产和销售由新华公司负责管理并执行新华公司的产品技术、质量标准。综上，公司实际控制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因此，将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因投资设立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因投资而取得控制权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因投资而取得控制权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无	

3.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

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

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

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

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个账户余额大于或等于应收款项余额 2%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

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房屋建筑物	25-35	5	2.70-3.8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35	5	2.70-3.8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20	5	4.75%-11.8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8	5	12%-19%
运输工具	直线法	6	5	16%
其他设备	直线法	6-12	5	8%-14%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

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

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

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

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 钢材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将销售客户分为战略用户、重点及非协议户、出口等不同类别。定价模式分为锁定价格及随行就市定价两种方式。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I. 锁定价格结算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的品种材，在与用户签订合同时大多就锁定价格。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无异议验收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II. 随行就市定价结算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普材，大多采取“指导价订货，结算价结算”的定价结算模式，每月分三旬确定上月 26 号至本月 25 号的产品结算价格。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无异议验收后确认收入。

III. 出口产品

本公司出口产品以取得出口货物的装船提单和离岸价确认收入。

(2) 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其他产品的销售在商品销售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取得收款权利后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

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列报的变更：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对于2016年5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55,027,828.89元；对于2016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2016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消费税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5%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10%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17%
其他子公司	25%

注：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二家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合并统一纳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13 年 10 月 22 日，经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赣工信节能字[2013]458 号文《关于认定江西省 2013 年第三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通知》的批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利用焦炉煤气脱硫生产硫磺、硫酸铵项目；全资子公司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三个资源综合利用项目(1)利用转炉渣、铁合金炉渣生产铁合金料、精矿粉项目(2)利用高炉煤气发电项目；(3) 利用工业余热、余压发电项目被认定为江西省 2013 年第三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并予核发《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2. 2014 年 1 月 21 日，经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赣工信节能字[2014]25 号文《关于认定江西省 2013 年第四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通知》的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冶炼废渣生产混凝土砖、混凝土砌块项目为江西省 2013 年第四批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并予核发《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

3. 2014 年 1 月 20 日，经新余市国家税务局征收局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产品混凝土砖、混凝土砌块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 号文件《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减免税收优惠政策。

4. 2013 年 12 月 5 日，经新余市国家税务局征收局余国税征发[2013]18 号文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利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发电取得的收入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100%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0,370.33	260,308.98
银行存款	994,664,889.08	2,703,845,347.56
其他货币资金	2,031,627,297.69	2,380,891,911.86
合计	3,026,372,557.10	5,084,997,568.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519,527.83	106,761,499.6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1,003,333.83	13,692,254.43
信用证保证金	36,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4,074,100.00	391,724,330.27
贷款质押保证金	199,999,999.97	353,441,679.97
约定存款	1,520,449,863.89	1,667,033,647.19
合计	2,031,627,297.69	2,425,891,911.8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2,65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852,650.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852,65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35,299,054.53	1,276,361,338.56
商业承兑票据	2,782,970.00	-
合计	2,338,082,024.53	1,276,361,338.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98,046,526.4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98,046,526.4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69,822,034.87	99.91	153,488,048.61	5.35	2,716,333,986.26	1,661,522,158.45	100.00	121,077,717.90	7.29	1,540,444,440.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0,330.98	0.09	2,620,330.98	100.00	-	-	-	-	-	-

合计	2,872,442,365.85	/	156,108,379.59	/	2,716,333,986.26	1,661,522,158.45	100.00	121,077,717.90	7.29	1,540,444,440.55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311,556,374.32	-	-
1年以内小计	2,311,556,374.32	-	-
1至2年	354,765,194.81	35,476,519.48	10.00
2至3年	101,910,869.48	30,573,260.84	30.00
3年以上			
3至4年	26,932,107.86	13,466,053.93	50.00
4至5年	3,426,370.21	2,741,096.17	80.00
5年以上	71,231,118.19	71,231,118.19	100.00
合计	2,869,822,034.87	153,488,048.6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20,330.98	2,620,330.98	100.00	产品质量纠纷
合计	2,620,330.98	2,620,330.98		

说明：公司本期企业合并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增加，计提理由参见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123,010.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835,515,106.14	29.09	27,062,365.78
南昌大洪人管业有限公司	94,109,352.97	3.28	21,257,596.83
CUMIC STEEL LIMITED	44,272,699.43	1.54	-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0,832,232.90	1.42	-
THYSSENKRUPP ELECTRICAL STEEL INDIA PVT. LTD.	38,281,893.46	1.33	-
合计	1,053,011,284.90	36.66	48,319,962.6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7,846,176.76	76.00	167,756,271.32	86.95
1至2年	59,035,990.01	18.86	7,398,042.08	3.83
2至3年	3,130,473.28	1.00	7,225,590.94	3.75
3年以上	12,956,184.99	4.14	10,555,717.37	5.47
合计	312,968,825.04	100.00	192,935,621.7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新余市珠珊建筑公司二十八队	24,786,597.57	1-2年	土二项目未完工结算
新余市珠珊建筑公司二十一队	8,425,246.11	1-2年	土二项目未完工结算
新余市赣中建筑公司	8,281,297.42	1-2年	土二项目未完工结算
新余市江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5,650,000.00	1-3年	项目未完工结算
合计	47,143,141.1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沙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8,378,614.36	12.26	2016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新余市珠珊建筑公司二十八队	24,786,597.57	7.92	2015 年	预付项目款, 待结算
萧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北仑站	19,825,351.60	6.33	2016 年	预付运费, 待结算
上海汇川船舶材料有限公司	9,413,022.58	3.01	2016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天津天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9,249,287.35	2.96	2016 年	预付材料款, 待结算
合计	101,652,873.46	32.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约定存款应收利息(1年以内)	186,904,858.53	183,840,575.70
结构性存款	6,733,435.31	31,800,586.72
合计	193,638,293.84	215,641,162.4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781,448.90	13,781,448.90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983,943.60	
合计	14,765,392.50	13,781,448.9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850,212.80	92.41	7,220,295.38	16.84	38,129,917.42	49,013,440.70	98.56	5,970,231.87	12.18	43,043,208.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4,405.99	7.59	3,764,405.99	100.00	-	715,000.00	1.44	715,000.00	100.00	-
合计	49,614,618.79	/	11,484,701.37	/	38,129,917.42	49,728,440.70	/	6,685,231.87	/	43,043,208.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8,650,200.81	-	-
1 年以内小计	28,650,200.81	-	-
1 至 2 年	7,628,092.45	762,809.25	10.00
2 至 3 年	2,327,885.32	698,365.6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51,870.76	625,935.39	50.00
4 至 5 年	1,794,891.66	1,435,913.33	80.00
5 年以上	4,197,271.80	4,197,271.80	100.00
合计	45,850,212.80	7,720,295.3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92,407.66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7,505,044.12	23,493,815.52
备用金	3,810,391.77	6,558,491.24
代垫款	14,968,830.80	2,952,689.48
关联方欠款	929,207.80	3,324,623.51
其他	2,401,144.30	13,398,820.95
合计	49,614,618.79	49,728,440.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彭云峰	保证金及押金	8,230,975.00	1 年以内	16.59	-
新余海关	保证金	5,156,824.25	1 年以内	10.39	-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质保金	4,542,200.00	2 年以内	9.15	12,463.34
新余市壹善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2,789,546.04	1 至 2 年	5.62	2,789,546.04
兰溪市汇鑫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18,800.90	1 年以内	5.49	-
合计	/	23,438,346.19	/	47.24	2,802,009.3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6,473,634.96	463,865.05	1,316,009,769.91	1,188,679,657.75	-	1,188,679,657.7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383,202,985.77	7,710,582.48	1,375,492,403.29	932,872,570.89	20,373,417.62	912,499,153.27
周转材料	84,839.20		84,839.20	123,505.98	-	123,505.9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生产成本	34,573,778.30	313,307.78	34,260,470.52	19,790,057.92	-	19,790,057.92
自制半成品	261,683,910.25		261,683,910.25	326,947,605.30	-	326,947,605.30
发出商品	801,668.98	801,668.98	-	801,668.98	801,668.98	-
委托加工物资	4,832,455.09		4,832,455.09	9,776,173.32	-	9,776,173.32
材料采购	531,357,113.04		531,357,113.04	159,398,839.87	-	159,398,839.87
合计	3,533,010,385.59	9,289,424.29	3,523,720,961.30	2,638,390,080.01	21,175,086.60	2,617,214,993.4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11,267.32	463,865.05	1,511,267.32		463,865.0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0,373,417.62	50,473,298.56	1,669,214.42	64,805,348.12		7,710,582.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生产成本		-	313,307.78			313,307.78
发出商品	801,668.98					801,668.98
合计	21,175,086.60	51,984,565.88	2,446,387.25	66,316,615.44	-	9,289,424.29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本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是根据存货积压呆滞、库龄、市价等情况,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系因公司出售而转销。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860,000,000.00	1,215,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314,237.24	22,183,274.21
未抵扣增值税及预缴增值税	43,579,605.89	28,661,399.33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00	2,666,590,000.00
合计	4,425,893,843.13	3,932,434,673.54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86,000 万元(工商银行保本型 10,000 万元、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理财产品 26,000 万元、建设银行乾元一日鑫月溢开放式资产组合型 50,000 万元)。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499,562.93		51,499,562.93	50,000,000.00		50,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1,499,562.93		51,499,562.93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1,499,562.93		51,499,562.93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0.32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499,562.93		1,499,562.93					10.00	
合计	50,000,000.00	1,499,562.93	-	51,499,562.93					/	

说明: (1) 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凯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和变更协议, 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如果非因本公司的原因未能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 则上海凯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约定价格收购本公司持有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2) 2016 年 11 月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20.00% 下降为 1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	减	权益法	其他	其	宣告发	计		

		资	少	下确认	综合	他	放现金	提			余额
			投	的投资	收益	权	股利或	减			
			资	损益	调整	益	利润	值			
						变		准			
						动		备			
一、合营企业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7,502,649.73			-3,511,820.51					-63,990,829.22		
小计	67,502,649.73			-3,511,820.51					-63,990,829.22		
二、联营企业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1,849,077.49			-1,259,512.14			23,432.14			566,133.21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5,693,772.33			5,242,422.78			-			100,936,195.11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149,538.66			1,189,535.19			920,000.00			9,419,073.85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794,032.43			-2,423,969.84			-	-370,062.59		-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979,272.31			520,290.62			-	-1,499,562.93		-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1,139.58			-22,038.34			-			1,099,101.24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35,917,906.24		618,675.40			983,943.60			35,552,638.04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2,094,839.70			65,320.47						2,160,160.17	
小计	113,681,672.50	35,917,906.24	-	3,930,724.14	-	-	1,927,375.74	-	-1,869,625.52	149,733,301.62	-
合计	181,184,322.23	35,917,906.24	-	418,903.63	-	-	1,927,375.74	-	-65,860,454.74	149,733,301.62	-

其他说明

(1) 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实物资产对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实物资产投资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29.98%。

(2) 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现金方式对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单方面增资38,767,602.00元人民币、以现金方式对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单方面增资356,251.00美元。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支付投资款。增资后公司持股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均为比例60.00%。

(3) 2016年11月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由20.00%

下降为 10.00%。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87,351,812.28	9,025,668,867.99	277,596,365.90	182,999,035.90	8,539,272,529.65		23,912,888,611.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921,917.08	414,195,783.98	19,952,714.06	6,181,537.57	43,389,507.50		775,641,460.19
(1) 购置	12,055,978.76	3,052,022.76	17,396,738.84	3,375,455.59	22,586,017.52		58,466,213.47
(2) 在建工程转入	141,619,690.06	282,739,202.36			15,872,976.55		440,231,868.97
(3) 企业合并增加	138,246,248.26	128,404,558.86	2,555,975.22	2,806,081.98	4,930,513.43		276,943,377.75
3. 本期减少金额	64,085,713.91	80,097,502.77	47,684,544.01	887,509.78	36,006,689.72		228,761,960.19
(1) 处置或报废	64,085,713.91	80,097,502.77	47,684,544.01	887,509.78	36,006,689.72		228,761,960.19
4. 期末余额	6,115,188,015.45	9,359,767,149.20	249,864,535.95	188,293,063.69	8,546,655,347.43	-	24,459,768,111.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81,536,339.46	4,295,759,698.25	244,007,203.14	170,935,383.79	5,601,347,244.50	35,391.62	12,493,621,260.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820,401.17	569,445,244.77	22,461,369.95	10,697,404.98	393,438,504.55	46,337.96	1,186,909,263.38
(1) 计提	164,695,511.61	513,524,267.31	21,822,592.22	8,675,084.39	392,212,119.90		1,100,929,575.43
(2) 企业合并	26,124,889.56	55,920,977.46	638,777.73	2,022,320.59	1,226,384.65		85,933,349.99
(3) 其他转入						46,337.96	46,33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46,589.89	59,438,677.09	48,364,742.86	743,119.42	34,192,959.82		170,786,089.08
(1) 处置或报废	28,046,589.89	59,438,677.09	48,364,742.86	743,119.42	34,192,959.82		170,786,089.08
4. 期末余额	2,344,310,150.74	4,805,766,265.93	218,103,830.23	180,889,669.35	5,960,592,789.23	81,729.58	13,509,744,435.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9,530,684.83	-	-	-	-	9,530,684.83
(1) 计提							
(2) 企业合并	-	9,530,684.83	-	-	-	-	9,530,684.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	9,530,684.83	-	-	-	-	9,530,684.8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70,877,864.71	4,544,470,198.44	31,760,705.72	7,403,394.34	2,586,062,558.20	-81,729.58	10,940,492,991.83
2. 期初账面价值	3,705,815,472.82	4,729,909,169.74	33,589,162.76	12,063,652.11	2,937,925,285.15	-35,391.62	11,419,267,350.96

说明：（1）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参见本注释 5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公司因节能技术改造、生产工艺创新等因素，本期拆除房屋及建筑物、报废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原值 11,735.98 万元，该事项公司已向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备。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0,017,600.00	9,338,276.40		679,323.60	
机器设备	718,228.16	574,767.77		143,460.39	
合计	10,735,828.16	9,913,044.17	-	822,783.99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说明：

公司闲置资产净值较低，尚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047,069.45
机器设备	38,449,912.72
电子设备	578.00
运输工具	3,598.85
其他设备	8,042.00
合计	54,509,201.02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公司三期技改项目	尚在办理中
----------	-------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区封闭	-		-	32,493,880.46		32,493,880.46
氧氮分压运行改造	-		-	30,879,951.85		30,879,951.85
工业污水处理	-		-	18,801,053.54		18,801,053.54
太平尾矿库二期	36,264,028.23		36,264,028.23	26,736,571.94		26,736,571.94
良矿太平矿充填系统	15,913,408.25		15,913,408.25	13,859,805.22		13,859,805.22
燃气利用改造（一期）	-		-	103,904,652.67		103,904,652.67
5#烧结机脱硫	-		-	10,009,068.83		10,009,068.83
除尘风机节能改造	6,219,184.00		6,219,184.00	84,300.00		84,300.00
接收跨加料跨行车改造	9,725,738.60		9,725,738.60	6,230,000.00		6,230,000.00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	4,804,302.53		4,804,302.53	-		-
厚板矫直机技术改造	5,376,022.00		5,376,022.00	-		-
3号干熄焦更新改造	8,349,382.24		8,349,382.24	-		-
4米3焦炉推焦装煤除尘	8,056,783.29		8,056,783.29	-		-
煤气综合利用高效发电一期	32,588,478.54		32,588,478.54	2,514,124.43		2,514,124.43
其他	98,610,569.53		98,610,569.53	109,515,542.50		109,515,542.50
合计	225,907,897.21		225,907,897.21	355,028,951.44		355,028,951.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区封闭	32,500,000	32,493,880.46	118,000.00	32,611,880.46	-	-	100.00	100.00				自筹
氧氮分压运行改造	34,500,000	30,879,951.85	3,724,746.64	-	34,604,698.49	-	100.00	100.00				自筹
工业污水处理	21,900,000	18,801,053.54	30,000.00	18,831,053.54	-	-	100.00	100.00				自筹
太平尾矿库二期	46,000,000	26,736,571.94	9,527,456.29	-	-	36,264,028.23	78.83	70.00				自筹
良矿太平矿充填系统	18,000,000	13,859,805.22	2,053,603.03	-	-	15,913,408.25	88.41	83.00				自筹
燃气利用改造（一期）	121,000,000	103,904,652.67	23,608,01.52	127,512,654.19	-	-	100.00	100.00				自筹

5#烧结机脱硫	26,000,000	10,009,068.83	3,710,000.00	13,719,068.83	-	-	100.00	100.00				自筹
散状料汽车受卸	29,850,000		10,365,011.92	10,365,011.92	-	-	100.00	100.00				自筹
烧结原料混匀一次料场	12,040,000	-	6,302,514.68	6,302,514.68	-	-	100.00	100.00				自筹
除尘风机节能改造	6,800,000	84,300.00	6,134,884.00	-	-	6,219,184.00	91.46	91.46				自筹
接收跨加料跨行车改造	12,000,000	6,230,000.00	3,495,738.60	-	-	9,725,738.60	81.05	81.05				自筹
特厚板提质增量改造	12,000,000	-	4,804,302.53	-	-	4,804,302.53	40.04	40.04				自筹
厚板矫直机技术改造	6,240,000	-	5,376,022.00	-	-	5,376,022.00	86.15	86.15				自筹
3号干熄焦更新改造	13,500,000	-	8,349,382.24	-	-	8,349,382.24	61.85	61.85				自筹
4米3焦炉推焦装煤除尘	40,000,000	-	8,056,783.29	-	-	8,056,783.29	20.14	20.14				自筹
煤气综合利用高效发电一期	550,000,000	2,514,124.43	30,074,354.11	-	-	32,588,478.54	5.93	5.93				自筹
其他零固		109,515,542.50	219,984,712.38	230,889,685.35	-	98,610,569.53						自筹
合计	982,330,000	355,028,951.44	345,715,513.23	440,231,868.97	34,604,698.49	225,907,897.21	/	/			/	/

说明：本期其他减少为公司本期处置氧氮分压运行改造项目所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0、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房屋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3,543,399.15			210,000.00	515,800.00	1,124,269,19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437,017.95			-	213,504.28	34,650,522.23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4,437,017.95				213,504.28	34,650,522.23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000.00	-	210,000.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10,000.00	-	210,000.00
4. 期末余额	1,157,980,417.10			-	729,304.28	1,158,709,721.3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0,984,645.08			210,000.00	196,736.59	261,391,381.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88,617.80			-	119,454.03	27,908,071.83
(1) 计提	23,103,611.90			-	73,194.37	23,176,806.27
(2) 企业合并	4,685,005.90				46,259.66	4,731,265.56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000.00	-	210,000.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10,000.00		210,000.00
4. 期末余额	288,773,262.88			-	316,190.62	289,089,453.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9,207,154.22				413,113.66	869,620,267.88
2. 期初账面价值	862,558,754.07				319,063.41	862,877,817.48

说明：（1）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参见本注释 5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其他转出为已摊销完毕无形资产下账。

（4）企业合并增加中增加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面积 87,306.00 m²，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资产评估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15,727,162.00 元。

（5）企业合并增加中增加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面积 74,984.63 m²，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资产评估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14,846,956.74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977,131.33					5,977,131.33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273,508.57					2,273,508.57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93,687.54				93,687.54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852,041.74				852,041.74
合计	8,250,639.90	945,729.28				9,196,369.1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商誉计算过程

(1). 公司子公司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 129,358,241.00 元的价格收购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 合并成本 129,358,241.00 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3,381,109.67 元的差额 5,977,131.33 元确认为商誉。

(2). 公司对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实施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 合并对价 96,250,000.00 元与取得的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3,976,491.43 元的差额 2,273,508.57 元确认为商誉。

B. 商誉减值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商誉为企业合并形成的, 将商誉与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所有相关资产认定为资产组, 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含本公司商誉和少数股东商誉),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减值损失首先冲减商誉的账面价值, 合并报表中确认归属于本公司商誉减值损失, 计提商誉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167,593,080.96	38,942,791.38	127,762,949.77	31,940,737.44
存货减值准备	9,289,424.29	2,322,356.07	21,175,086.60	5,293,771.65
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72,442,619.83	18,110,654.96	66,468,422.72	16,617,105.68
税前未弥补亏损	896,030,853.91	224,007,713.48	1,269,623,237.29	317,405,809.32
内部利润抵销	39,241,339.38	9,810,334.85	19,336,167.38	4,834,041.85
企业合并产生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2,043,114.72	3,010,778.68	12,854,549.68	3,213,637.42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179,830,126.10	44,957,531.53	211,650,126.68	52,912,531.67
计提未发工资	1,200,000.00	180,000.00	1,000,000.00	250,000.00
合计	1,377,670,559.19	341,342,160.95	1,729,870,540.12	432,467,635.03

说明: (1) 本期合并范围增加, 合并日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0,275.17 元。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2,842,276.25	12,031,634.59	50,290,052.17	12,572,513.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52,650.00	213,162.50		
未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损益	2,157,822.60	539,455.65	2,157,822.60	539,455.65
合计	55,852,748.85	12,784,252.74	52,447,874.77	13,111,968.69

说明：(1)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合并日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2,101,235.89 元。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18,781,716.29	375,750,128.54
资产减值准备	9,530,684.83	
合计	428,312,401.12	375,750,128.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53,226,120.55		
2020 年	52,004,373.42	68,545.62	
2019 年	41,627,525.70	11,703.85	
2018 年	188,414,328.64	176,330,127.96	
2017 年	83,509,367.98	198,188,315.33	
2016 年	-	1,151,435.78	
合计	418,781,716.29	375,750,128.54	/

说明：(1)本期合并范围增加，影响各年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7,128,770.40	306,131.65
合计	7,128,770.40	306,131.65

2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13,371,597.59	333,221,105.44
抵押借款	70,400,000.00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482,852,340.00	5,973,169,539.61
合计	5,866,623,937.59	6,386,390,645.0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公司信用借款中，公司子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借款 9,967.20 万元、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9,000 万元、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借款 2,500 万元和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借款 1,500 万元。

(2) 期末公司抵押借款为公司子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借款 7,040 万元。

(3) 期末公司美元借款 57,144,371.24 美元，其中质押美元借款 31,444,371.24 美元，信用美元借款 25,700,000.00 美元。

(4)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物参见本注释 5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864,979,000.00	1,841,214,450.00
合计	2,864,979,000.00	1,841,214,45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165,249,954.93	3,368,477,098.70
应付工程款	53,308,621.42	71,474,296.61
应付设备款	3,131,561.52	698,696.90
应付运费	113,268,703.20	90,368,726.42
应付加工费	43,190,467.95	30,865,195.71
应付其他	52,394,542.76	44,522,738.68
合计	4,430,543,851.78	3,606,406,753.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2,308,541.19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408,732.20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4,101,428.03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上海华熹实业有限公司	3,767,864.33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2,670,000.00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宜春市赣黔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201,351.77	材料款未按时结算
合计	54,457,917.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钢材款	1,185,838,560.78	682,330,003.74
预收钢绞线款	20,941,678.59	10,066,029.18
预收化工产品款	10,801,109.54	9,156,235.16
预收工程款	102,280,634.12	107,183,661.52
其他	21,015,384.92	30,292,465.94
合计	1,340,877,367.95	839,028,395.5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92,000.00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集团大连加氢反应器制造有限公司	1,736,628.65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	1,709,888.63	预收用户货款，待结算
合计	5,638,517.2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2,843,640.37	1,524,681,225.35	1,420,765,196.75	546,759,668.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810,869.76	225,111,123.36	229,258,836.67	100,663,156.45
三、辞退福利	-	291,067.00	291,06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7,654,510.13	1,750,083,415.71	1,650,315,100.42	647,422,825.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131,937,137.48	1,287,052,005.11	1,230,074,982.89	188,914,159.70

贴				
二、职工福利费	-	59,580,427.00	59,580,427.00	-
三、社会保险费	138,883,293.12	98,822,003.65	81,729,578.73	155,975,718.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715,637.73	84,253,422.97	66,681,734.74	143,287,325.96
工伤保险费	13,167,655.39	14,443,504.13	14,923,096.14	12,688,063.38
生育保险费	-	125,076.55	124,747.85	328.70
四、住房公积金	5,350,390.96	36,999,826.90	36,924,175.93	5,426,041.9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6,672,818.81	42,226,962.69	12,456,032.20	196,443,749.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2,843,640.37	1,524,681,225.35	1,420,765,196.75	546,759,668.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064,294.38	207,406,632.18	224,672,421.72	16,798,504.84
2、失业保险费	70,746,575.38	17,704,491.18	4,586,414.95	83,864,651.61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04,810,869.76	225,111,123.36	229,258,836.67	100,663,156.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35、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0,538,597.98	35,047,126.52
消费税		
营业税	-	178,772.23
企业所得税	5,253,201.23	5,103,787.42
个人所得税	1,602,089.08	1,299,96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63,636.23	24,205,860.69
房产税	2,643,500.23	2,403,862.48
教育费附加	11,966,301.28	15,536,464.89
印花税	2,379,668.90	1,886,965.86
土地使用税	32,743,010.19	4,651,667.18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55,378.03	4,395,462.42
资源税	12,399,185.55	13,032,118.89

其他	31,431.29	110,172.19
合计	383,475,999.99	107,852,221.57

36、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16,314.76	447,127.23
短期融资券应计利息	8,472,222.22	58,093,149.36
中期票据利息	55,466,666.67	55,466,666.67
合计	65,955,203.65	114,006,943.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子公司其他股东	4,388,179.94	
合计	4,388,179.94	

38、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1,297,245.66	1,146,360.00
押金及保证金	113,125,880.12	107,795,438.73
余热发电款	4,766,751.64	2,779,050.29
修理费	6,494,251.09	6,748,778.56
代收款	24,958,408.61	49,734,271.02
工程款	107,423,048.89	120,076,651.87
钢材预约金	43,328,490.00	42,005,116.09
船级认证费	22,905,324.57	21,777,003.30
资金往来	175,984,558.00	
其他	123,262,408.79	93,066,648.53
合计	623,546,367.37	445,129,318.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冷轧工程	44,502,460.81	工程暂估款及质保金
鄂州市大通船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同履约金
佛山市顺德乐从镇飞翔	2,550,000.00	钢材预约金
九江和汇进出口有限公司	2,242,740.00	钢材预约金
南昌新经开管枕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钢材预约金
中十冶采矿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采矿履约保证金
合计	55,295,200.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金往来为公司子公司欠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资金 100,000,000.00 元和子公司其他股东资金 75,984,558.00 元。

39、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0、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9,000,000.00	516,2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896,405,158.65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2,955,483.61	54,722,061.45
合计	901,955,483.61	1,467,377,220.10

其他说明：

根据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580mm 薄板工程项目银团贷款合同及其补充协议，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向银团贷款 35.5 亿元，按照补充协议，公司将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前全部归还该项目银行贷款。

41、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新余钢铁 SCP001	1,000,000,000.00	2016-3-15	270 天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6,986,301.37		1,000,000,000.00	-
16 新余钢铁 SCP002	1,000,000,000.00	2016-10-31	270 天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8,472,222.22			1,000,000,000.00
15 新余钢铁 CP001	1,500,000,000.00	2015-4-27	1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7,406,850.64		1,500,000,000.00	-
合计	/	/	/	3,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000,000,000.00	72,865,374.23		2,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CP237号），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0亿。2014年公司发行15亿短期融资券。2015年4月27日，根据中市协注[2013]CP237号，本公司再次发行15亿短期融资券（简称15新余钢铁CP001），期限2015年4月27日至2016年4月27日，利率5.7%，本期到期已全部归还。

根据中市协注[2016]SCP36号，本公司2016年3月11日发行10亿短期融资券（简称16新余钢铁SCP001），期限2016年3月15日至2016年12月10日，利率5.0%，本期到期已全部归还。本公司2016年10月31日发行10亿短期融资券（简称16新余钢铁SCP002），期限2016年10月31日至2017年7月28日，利率5.0%。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59,000,000.00
合计		85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公司长期借款为人民币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1 新钢债		
14 新余钢铁 MTN001	1,596,402,817.54	1,595,184,539.77
合计	1,596,402,817.54	1,595,184,539.7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1 新钢债	900,000,000.00	2011/12/21	5年	900,000,000.00	896,405,158.65		59,850,000.00	3,594,841.35	959,850,000.00	-
14 新余钢铁 MTN001	1,600,000,000.00	2014/7/21	5年	1,600,000,000.00	1,595,184,539.77		124,800,000.00	1,218,277.77	124,800,000.00	1,596,402,817.54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债券					-896,405,158.65					
合计	/	/	/	2,500,000,000.00	1,595,184,539.77		184,650,000.00	4,813,119.12	1,084,650,000.00	1,596,402,817.5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1年12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1]1954号”文《关于核准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人民币

9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6.65%，债券期限 5 年，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1 年 12 月 21 日。

(2)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58 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2014 年发行了第一期，已平价发行 16 亿中期票据(简称 14 新余钢铁 MTN001)，期限 2014 年 7 月 21 日至 2019 年 7 月 21 日，利率 7.8%。

4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179,830,126.10	211,651,441.90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2,955,483.61	-54,722,061.45
合计	136,874,642.49	156,929,380.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内部退养人员福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折现应付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226,170,330.84	280,892,392.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340,204.74	69,240,950.39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2,955,483.61	54,722,061.45
期末余额	136,874,642.49	156,929,380.45

2、其他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计提内部退养人员福利。

4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81,273,250.00	81,045,000.00	28,005,165.00	234,313,085.00	
合计	181,273,250.00	81,045,000.00	28,005,165.00	234,313,085.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贴息补助	24,000,000.00		6,000,000.00		1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360 平方米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建设	19,930,000.00		2,800,000.00		17,1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3,232,000.00		404,000.00		2,828,000.00	与资产相关
螺杆膨胀动力机回收低品质余热发电	6,181,250.00		727,000.00		5,454,25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奖励资金	102,930,000.00	70,100,000.00	15,074,165.00		157,955,835.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高强度船用钢研发、试验检测平台	4,000,000.00		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冷轧电工钢及低碳项目贷款贴息补助	12,000,000.00		1,500,000.00		10,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奖励资金	9,000,000.00	10,945,000.00	1,000,000.00		18,94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1,273,250.00	81,045,000.00	28,005,165.00	-	234,313,085.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1,393,448,106.00	2,786,896,212.00

其他说明：

2016年9月19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393,448,106股。

51、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76,057,077.59		1,393,448,106.00	4,282,608,971.59
其他资本公积	3,693,099.74			3,693,099.74
合计	5,679,750,177.33	-	1,393,448,106.00	4,286,302,071.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年9月19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393,448,106股。

52、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6,733.03	9,045,834.41	-	-	9,045,834.41	-	13,242,567.44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96,733.03	9,045,834.41	-	-	9,045,834.41	-	13,242,567.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96,733.03	9,045,834.41	-	-	9,045,834.41	-	13,242,567.44

54、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5、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948,064.91	29,592,319.82		283,540,384.7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53,948,064.91	29,592,319.82		283,540,384.73

56、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2,160,686.46	718,271,270.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2,160,686.46	718,271,270.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922,669.07	60,559,579.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592,319.82	6,670,163.3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1,803,443.18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3,687,592.53	772,160,686.46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38,840,604.64	25,896,406,860.79	22,384,626,538.79	21,511,012,311.22
其他业务	2,722,658,580.13	2,619,930,595.67	2,986,387,042.58	2,992,430,675.67
合计	30,461,499,184.77	28,516,337,456.46	25,371,013,581.37	24,503,442,986.89

58、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797,630.20	2,723,962.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42,740.98	38,514,336.16
教育费附加	24,415,455.00	16,669,440.34
资源税		
房产税	15,465,846.34	
土地使用税	30,970,221.89	
车船使用税	26,439.20	
印花税	8,565,321.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697,688.37	12,136,782.12
合计	152,181,343.44	70,044,520.97

59、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458,342.41	35,687,054.25
销售服务费	6,802,262.11	6,740,344.13
运输费	142,387,100.83	145,767,548.21
包装费	28,214,616.11	24,813,886.25
保险费	6,512,732.50	7,698,148.64
差旅费	6,605,570.21	4,420,909.65

代理费	17,760,732.92	15,149,575.00
办公费	4,268,999.44	4,019,044.31
中转费	29,949,639.05	31,613,984.94
其他	9,504,925.58	7,604,262.77
合计	282,464,921.16	283,514,758.15

60、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840,741.77	142,500,128.54
长期资产摊销及折旧	30,468,867.59	39,360,985.95
办公费	6,091,201.44	11,311,328.25
差旅费	1,416,149.18	1,377,454.62
排污费	26,121,537.52	26,077,902.47
研究开发费	177,127,880.73	217,280,303.10
物料消耗	2,499,230.91	1,746,769.84
税费	61,403,800.63	82,953,053.20
业务招待费	3,032,480.29	2,204,271.03
其他	5,760,564.11	2,010,531.89
合计	463,762,454.17	526,822,728.89

61、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0,627,068.90	772,208,072.66
利息收入	-131,760,542.84	-375,009,128.31
汇兑损益	23,397,459.86	51,902,641.68
贴息支出	-23,455,044.20	-22,923,558.64
未确认融资费用	22,900,745.65	14,025,754.26
其他	24,725,730.29	21,431,196.76
合计	476,435,417.66	461,634,978.41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515,417.77	7,371,896.95
二、存货跌价损失	51,984,565.88	30,382,291.4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3,499,983.65	37,754,188.36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2,6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52,650.00	

6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8,903.63	-17,723,810.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50,330,43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分步合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产生的收益	531,223.3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022,601.82	11,551,477.02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7,827.00	
合计	20,980,555.83	444,158,099.83

其他说明：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5,156.73	2,700.00	195,156.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5,156.73	2,700.00	195,156.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10,905,124.10	86,746,061.79	110,905,124.10
罚款违约收入	501,770.00	504,384.40	501,770.00
其他	15,315,493.36	13,228,900.44	15,315,493.36
合计	126,917,544.19	100,482,046.63	126,917,54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渝水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稳岗补贴	60,944.00		与收益相关
省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资助“赣鄱英才555工程”	1,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科技三项费用	37,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袁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扶持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5,745,551.91		与收益相关
2015年稳岗补贴	5,037,472.87		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2016年市级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人才工作示范点项目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进口贴息及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政策性补贴	498,600.00		与收益相关
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国标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财政局企业入规奖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市级第一批科技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费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市级第二批科技专项资金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升级财政奖励资金		315,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江西省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第三批)		524,6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科技创新人才培养计划专项基金		17,627.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企业技术创新基地专项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级第一批科技专项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级第二批科技专项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进口贴息资金(第一批)		16,558.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新余市工业项目贷款贴息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全市推进新型工业化先进集体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江西省外经贸发展扶持资金(第五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助		632,762.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金返还	8,921,090.18	1,315,162.12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1,336,964.24	8,768,317.14	与收益相关
扶持发展基金	2,071,475.62	3,674,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热发电即征即退增值税款	57,595,860.28	42,825,922.24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005,165.00	26,455,213.2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0,905,124.10	86,746,061.79	/

6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022,403.12	105,606.84	21,022,403.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022,403.12	105,606.84	21,022,403.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0,000.00	5,000.00	40,000.00
滞纳金		1,240,407.24	
防洪基金	24,826.26	83,489.93	24,826.26
赔偿金、违约金	201,878.45	37,678.88	201,878.45
其他	137,256.79	143,996.67	137,256.79
合计	21,426,364.62	1,616,179.56	21,426,364.62

其他说明：

公司因节能技术改造、生产工艺创新等因素，本期拆除房屋及建筑物、报废机器设备等固定

资产处置损失 19,583,175.88 元，该事项公司已向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备。

6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40,931.91	14,992,476.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386,797.41	-38,615,005.23
合计	101,627,729.32	-23,622,528.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4,141,993.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535,498.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74,625.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11.5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697,116.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9,624.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670,009.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17,983.81
其他	-845,436.74
所得税费用	101,627,72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六（53）

6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153,763,411.42	306,804,015.89
政府补助	82,899,959.10	60,290,848.50
其他	805,391,643.99	252,044,358.62
合计	1,042,055,014.51	619,139,223.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33,140,019.56	247,160,359.12
管理费用	120,292,243.54	137,981,724.19
财务费用	12,810,428.91	12,231,196.76
营业外支出	403,961.50	1,510,572.72
其他(含往来)	999,779,962.82	690,664,245.16
合计	1,366,426,616.33	1,089,548,097.9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81,045,000.00	50,000,000.00
上期处置子公司现金余额	1,956,800.98	
合计	83,001,800.98	5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承销费	3,750,000.00	6,000,000.00
子公司其他股东退资	21,441,720.79	
中期票据承销费		3,200,000.00
合计	25,191,720.79	9,200,000.00

7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2,514,264.31	54,445,914.9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183,368.21	12,682,681.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1,100,929,575.43	1,254,316,137.22

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3,176,806.27	30,657,188.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4,070.51	102,906.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83,175.88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2,650.0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5,787,848.92	808,267,007.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80,555.83	-444,158,09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15,749.25	-36,666,72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8,951.84	-1,948,277.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0,019,409.00	884,950,853.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7,679,138.66	728,181,933.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1,973,623.13	-612,867,932.86
其他	394,264,614.17	-629,819,69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512,390.75	2,048,143,887.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94,745,259.41	2,659,105,656.5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59,105,656.54	4,086,935,110.6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360,397.13	-1,427,829,454.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8,767,602.00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242,924.27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35,506.67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45,140.79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29,878.8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4,745,259.41	2,659,105,656.54
其中：库存现金	80,370.33	260,308.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4,664,889.08	2,658,845,347.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4,745,259.41	2,659,105,656.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1,003,333.83	开具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6,100,000.00	开具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54,074,10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99,999,999.97	贸易融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20,449,863.89	约定存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56,132,309.60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美元)	43,529,043.36	进口押汇
应收账款	531,790,927.73	质押借款

合计	2,763,079,578.38	/
----	------------------	---

其他说明:

(1) 公司以人民币 21,003,333.83 元作为保证金,向银行开具保函人民币 96,418,779.53 元、外币 10,000.00 美元。

(2) 公司以人民币 36,1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及公司信用额度,开具信用证外币 101,353,495.78 美元。

(3) 公司以人民币 254,074,100.00 元作为保证金,向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838,139,000.00 元。

(4) 公司以人民币 199,999,999.97 元作为保证金质押,向银行贸易融资 28,740,000.00 美元。

(5) 公司以应收账款 40,824,672.12 美元和应收账款 531,790,927.73 元人民币作为质押,向银行借款 705,000,000.00 元人民币。

(6) 公司子公司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以应收账款 2,704,371.24 美元作为质押,向银行借款 2,704,371.24 元美元。

(7) 公司子公司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的机器设备 156,132,309.60 元。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3,143,197.23
其中:美元	7,340,731.97	6.9370	50,922,657.70
欧元	1,806.70	7.3068	13,201.20
新加坡元	459,910.06	4.7995	2,207,338.3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5,325,838.30	6.9370	1,077,495,340.2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预付款项			27,661,760.33
其中:美元	3,987,568.16	6.9370	27,661,760.33
其他应收款			493,888.94
其中:美元	71,196.33	6.9370	493,888.94
短期借款			396,410,503.29
其中:美元	57,144,371.24	6.9370	396,410,503.29
应付账款			1,391,115,258.96

其中：美元	200,535,571.42	6.9370	1,391,115,258.96
预收账款			1,405,271.03
其中：美元	202,576.19	6.9370	1,405,271.03
应交税费			2,301,088.36
其中：美元	331,712.32	6.9370	2,301,088.36
其他应付款			227,314.81
其中：美元	32,768.46	6.9370	227,314.8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注册于新加坡，主要从事铁矿石贸易，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公司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7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	套期方式
存货-铝锭	铝锭商品期货合约	卖出商品期货合约锁定铝锭的价格波动

说明：公司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使用的商品期货合约为上海期货交易所的铝锭期货标准合约。

7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6.30	111,688,779.45	60	股权和现金	2016.6.30	取得控制权	213,520,160.63	3,272,705.75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6.30	2,017,284.45	60	股权和现金	2016.6.30	取得控制权	92,011,395.14	-17,610,150.94

其他说明：

(1)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是 2011 年公司投资的合营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50%,2016 年公司单方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贝卡尔特金属制品股权占比为 60.00%。

(2)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是 2012 年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25%,2016 年公司单方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贝卡尔特新材料股权占比为 60.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	38,767,602.00	2,242,924.2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72,921,177.45	-225,639.82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11,688,779.45	2,017,284.4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1,595,091.91	1,165,242.7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3,687.54	852,041.7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以股权投资的市场价值。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0,135,506.67	20,135,506.67	45,140.79	45,140.79
应收款项				
存货	14,744,488.74	14,744,488.74	17,410,020.59	17,410,020.59
固定资产	46,818,209.13	39,556,001.02	134,661,133.81	144,191,818.64
无形资产	15,431,539.94	14,755,645.57	14,487,716.73	14,020,875.63
应收票据	15,053,074.47	15,053,074.47		
应收账款	126,610,880.37	126,610,880.37	39,097,555.35	39,097,555.35
预付账款	4,381,312.67	4,381,312.67	1,596,394.76	1,596,394.76
其他应收款	39,906,177.17	39,906,177.17	2,492,924.27	2,492,924.27

其他流动资产			12,748,728.74	12,748,728.74
在建工程	622,644.09	622,644.09	8,857,388.53	8,857,38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5,833.67	2,305,833.67	384,441.50	384,441.50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4,525.62	-	116,710.27	-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票据	4,110,000.00	4,110,000.00		
应付账款	36,817,995.77	36,817,995.77	14,430,361.42	14,430,361.42
预收账款	7,041,477.45	7,041,477.45	12,471.00	12,471.00
应付职工薪酬	2,566,509.68	2,566,509.68	67,517.80	67,517.80
应交税费	1,177,477.63	1,177,477.63	817,206.35	817,206.35
应付利息	53,346.60	53,346.60	464,927.72	464,927.72
其他应付款	32,648,377.27	32,648,377.27	213,930,179.33	213,930,179.33
净资产	184,609,956.90	178,656,380.04	1,942,071.18	11,122,625.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73,014,864.99	72,151,597.24	776,828.47	4,449,050.07
取得的净资产	111,595,091.91	106,504,782.80	1,165,242.71	6,673,575.1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9,944,389.02	72,921,177.45	2,976,788.43	按市场价值重新计量并假设处置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219,925.23	-225,639.82	-2,445,565.05	按市场价值重新计量并假设处置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卡尔特金属制品”)原注册资本 23,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股权占比为 50.00%和贝卡尔特新余香港有限公司占股权比为 50.00%,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贝卡尔特新余香港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单方以现金方式增资 38,767,602.00 元,增资后公司持有贝卡尔特金属制品股权占比为 60.00%。

公司投资贝卡尔特金属制品,投资价格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5]第 2067 号)。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贝卡尔特金属制品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16,818.29 万元。公司交易依据为: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参考值,结合基准日后资产减少事项,根据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80126 号),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贝卡尔特金属制品的净资产为 159,391,252.22 元。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支付了增资款 38,767,602.00 元。贝卡尔特金属制品 2016 年 2 月 24 日修改了公司章程,2016 年 6 月 24 日办理了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变更手续,2016 年 7 月 5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确定为对贝卡尔特金属制品取得控制权的时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原持有贝卡尔特金属制品的 50%股权,按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加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为持有贝卡尔特金属制品的 60%股权投资成本,大于与取得控制权时点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贝卡尔特金属制品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合并公司会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

(2)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卡尔特金新材料”)原注册资本 1,20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股权占比为 25.00%和贝卡尔特钢丝制品有限公司占股权比为 75.00%,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贝卡尔特新余香港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单方以现金方式增资 356,251.00 美元,增资后公司持有贝卡尔特新材料股权占比为 60.00%。

公司投资贝卡尔特新材料,投资价格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5]第 2066 号)。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贝卡尔特新材料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2,016.24 万元。公司交易依据为:以上述评估价值为参考值,结合基准日后资产减少事项,根据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大华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80125 号），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贝卡尔特新材料的净资产为 33,513,317.42 元。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支付了增资款 356,251.00 美元。贝卡尔特新材料 2016 年 2 月 24 日修改了公司章程，2016 年 6 月 28 日办理了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变更手续，2016 年 7 月 5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确定为对贝卡尔特新材料取得控制权的时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原持有贝卡尔特新材料的 25% 股权，按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加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为持有贝卡尔特新材料的 60% 股权投资成本，大于与取得控制权时点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贝卡尔特新材料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合并公司会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变动原因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投资新设立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生产制造	79.67		投资设立
上海卓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生产制造		60.00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00.00		
新钢（上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流通		100.00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制造安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加工	1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建筑施工	100.00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生产制造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70.00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运输	100.0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60.00		

有限公司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60.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①本公司子公司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公司)持有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股权。根据本公司与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及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子公司新华公司委派 3 名,沙钢公司子公司委派 2 名;另外新华公司委派管理层包括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的生产及销售由新华公司负责管理并执行新华公司的产品技术、质量标准。综上,公司实际控制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因此,将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0.33%	3,390,591.15	1,219,541.41	138,748,162.95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40%	-717,027.87	0	2,988,463.18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50%	6,604,589.02	0	130,570,317.36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0%	2,916,736.74	0	156,427,869.82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0%	-1,444,066.82	0	72,774,666.0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债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59,464.11	39,449.35	98,913.46	30,665.47	-	30,665.47	50,987.73	41,040.77	92,028.50	24,848.28	-	24,848.28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143.82	772.76	916.58	169.47	-	169.47	243.17	842.83	1,086.00	159.62	-	159.62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19,263.08	15,321.89	34,584.97	7,654.32	816.60	8,470.92	15,539.05	16,979.05	32,518.10	6,844.39	880.57	7,724.96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7,147.15	67,145.10	104,292.25	50,970.69	176.84	51,147.53	19,690.94	73,749.47	93,440.41	40,868.93	350.27	41,219.2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3,727.96	6,396.18	30,124.14	11,116.36	219.52	11,335.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5,007.16	1,667.78	1,667.78	161.04	73,382.51	925.42	925.42	8,607.92
新余市博联环保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1,012.28	-179.26	-179.26	24.15	1,167.18	-174.06	-174.06	0.56
张家港新华预应力钢绞线有限公司	25,713.72	1,320.92	1,320.92	2,053.27	23,519.02	324.04	324.04	6,413.93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74,369.51	923.52	923.52	2,087.83	135,461.56	-5,559.91	-5,559.91	1,529.05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1,352.02	327.27	327.27	-3,464.08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43,284.24	582.10	582.10	-318.3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采掘业	35.00		权益法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工业废物处理	34.00		权益法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流通	40.00		权益法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工业废物处理	20.00		权益法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铜产品加工销售		30.00	权益法
武汉新钢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商品流通	35.00		权益法
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道路货物运输	40.00		权益法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新余	新余	生产制造	29.98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期末无重要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701,952.13	35,905,026.00	80,210,420.37	
非流动资产	348,965,673.97	101,362,452.94	397,720,786.96	
资产合计	433,667,626.10	137,267,478.94	477,931,207.33	
流动负债	126,056,060.01	26,699,107.03	81,396,205.48	

非流动负债	10,740,404.00	-	79,368,484.00	
负债合计	136,796,464.01	26,699,107.03	160,764,689.4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6,871,162.09	110,568,371.91	317,166,517.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2,404,240.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0,936,195.11	35,552,638.04	107,836,616.0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100,936,195.11	35,552,638.04	107,836,616.07	
营业收入	177,967,693.23	685,865,804.13	93,891,990.00	
净利润	15,418,890.52	2,063,627.09	4,449,000.0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418,890.52	2,063,627.09	4,449,000.0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418,890.52	2,063,627.09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244,468.47	15,193,867.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净利润	-26,694.82	569,047.3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694.82	569,047.3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

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36.66%。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3,026,372,557.10	3,026,372,557.10	3,026,372,557.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0.00	852,650.00	852,650.00			
应收票据	2,338,082,024.53	2,338,082,024.53	2,338,082,024.53			
应收账款	2,716,333,986.26	2,872,442,365.85	2,311,556,374.32	354,765,194.81	134,889,678.53	71,231,118.19
应收利息	193,638,293.84	193,638,293.84	193,638,293.84			
其他应收款	38,129,917.42	49,614,618.79	28,650,200.81	7,628,092.45	5,374,647.74	7,961,677.79
小计	8,313,409,429.15	8,481,002,510.11	7,899,152,100.60	362,393,287.26	140,264,326.27	79,192,795.98
短期借款	5,866,623,937.59	5,866,623,937.59	5,866,623,937.59			
应付票据	2,864,979,000.00	2,864,979,000.00	2,864,979,000.00			
应付账款	4,430,543,851.78	4,430,543,851.78	4,130,473,346.74	195,022,149.16	105,048,355.88	
应付利息	65,955,203.65	65,955,203.65	65,955,203.65			
其他应付款	623,546,367.37	623,546,367.37	362,693,660.25	87,688,247.32	173,164,459.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债券	1,387,702,579.31	1,387,702,579.31	1,387,702,579.31			
小计	15,239,350,939.70	15,239,350,939.70	14,678,427,727.54	282,710,396.48	278,212,815.68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084,997,568.40	5,084,997,568.40	5,084,997,568.4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276,361,338.56	1,276,361,338.56	1,276,361,338.56			
应收账款	1,540,444,440.55	1,661,522,158.45	1,237,218,491.76	300,631,570.56	68,078,189.04	55,593,907.09
应收利息	215,641,162.42	215,641,162.42	215,641,162.42			
其他应收款	43,043,208.83	49,728,440.70	36,037,465.99	5,365,507.57	4,381,643.55	3,943,823.59
小计	8,160,487,718.76	8,288,250,668.53	7,850,256,027.13	305,997,078.13	72,459,832.59	59,537,730.68
短期借款	6,386,390,645.05	6,386,390,645.05	6,386,390,645.05			
应付票据	1,841,214,450.00	1,841,214,450.00	1,841,214,450.00			
应付账款	3,606,406,753.02	3,606,406,753.02	2,886,255,867.28	634,765,262.12	85,385,623.62	
应付利息	114,006,943.26	114,006,943.26	114,006,943.26			
其他应付款	445,129,318.39	445,129,318.39	152,252,411.32	112,652,267.10	180,224,639.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12,655,158.65	1,412,655,158.65	1,412,655,158.65			
小计	13,805,803,268.37	13,805,803,268.37	12,792,775,475.56	747,417,529.22	265,610,263.59	-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922,657.70	13,201.20	2,207,338.33	53,143,197.23
应收账款	1,077,495,340.28			1,077,495,340.28
预付款项	27,661,760.33			27,661,760.33
其他应收款	493,888.94			493,888.94
小计	1,156,573,647.25	13,201.20	2,207,338.33	1,158,794,186.78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96,410,503.29			396,410,503.29
应付账款	1,391,115,258.96			1,391,115,258.96
预收账款	1,405,271.03			1,405,271.03
应交税费	2,301,088.36			2,301,088.36
其他应付款	227,314.81			227,314.81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合计
小计	1,791,459,436.45	-	-	1,791,459,436.4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74,316,005.04		375,179.84	1,074,691,184.88
应收账款	1,145,957,615.51			1,145,957,615.51
预付款项	7,266,238.53			7,266,238.53
其他应收款	2,130,681.59			2,130,681.59
小计	2,229,670,540.67	-	375,179.84	2,230,045,720.51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80,840,645.05			1,080,840,645.05
应付账款	1,277,658,105.41			1,277,658,105.41
预收账款	32,862,531.01			32,862,531.01
应交税费	10,877,971.84			10,877,971.84
其他应付款	1,777,445.79			1,777,445.79
小计	2,404,016,699.10	-	-	2,404,016,699.10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及新加坡元金融资产,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澳元升值或贬值 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6, 326. 65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固定利率, 公司无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2,650.00			852,65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2,650.00			82,65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852,650.00			852,65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52,650			852,65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1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2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对于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存在活跃的市场，均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南昌	国资运营	17,594.64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新余	生产制造	370,478.09	65.53	65.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通过直接控制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而间接控制本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市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厂	同一母公司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公司母公司三产单位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与母公司共同控制

其他说明

(1)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和新余新钢实业公司四单位为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参股的集体福利企业，根据有关部门要求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期将上述四单位纳入关联方。

(2)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原为本公司子公司，2015 年公司已将持有的该两子公司股权转让给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31,742,665.66	151,993,272.1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综合服务	62,884,062.46	82,603,729.22
新余市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8,799,725.23	50,543,263.31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67,442,754.62	98,373,214.29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采购货物等	13,725,574.48	6,805,108.46
新余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89,564,246.30	108,245,295.97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9,412,459.97	11,706,939.05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8,711,244.25	30,430,754.50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7,482,791.10	6,625,638.15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厂	采购矿石	75,063,999.15	85,839,642.75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加工费等	102,858,219.23	96,051,658.51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6,395,520.24	6,453,890.67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1,126,870.85
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018,548.12	23,324,433.48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211,261,636.42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50,493,655.51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679,871,975.84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等	241,855,373.26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采购货物等	95,724,683.57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采购货物等	145,853,200.20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采购货物等	29,667,765.83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采购货物等	343,033,329.07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新余新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等	239,312,940.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销货物及劳务等	71,699,411.74	131,325,812.29
新余市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及劳务等	1,343,970.25	7,639,929.35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404,685,691.97	358,648,466.71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销售货物及劳务等	911,992.99	1,100,759.16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526,524,020.07	621,498,856.71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253,521,894.54	90,821,433.00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51,059,640.42	64,090,449.05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40,361.72	20,288,467.21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3,907,911.81	6,853,629.48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161,160,269.31	44,960,609.84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3,454,666.68	61,981,341.88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311,406.51	607,564.55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2,996,138.90	5,173,657.04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7,299,260.92	7,117,920.06
武汉新钢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0.00	20,640,221.56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9,134,025.69	5,080,755.67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45,973,423.98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36,324,573.80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等	238,620,640.85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销售货物等	1,787,933.79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销售货物等	111,392,736.82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销售货物等	143,695,589.26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销售货物等	82,310,459.88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等	631,261,231.1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1) 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货物购销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货物购销定价按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具体定价按以下顺序，①有关服务有政府价格时，执行政府价格；政府价格的确定顺序依次为：新余市、江西省、国家部委。②有可适用的市场价格时执行市场价格；③若无以上两种价格则按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协议期内本公司与新钢公司发生的如铁矿石、原矿石、煤、焦炭、矽钢坯、球团矿、铁精粉、辅料等产品或材料均按市场价格定价。

(2) 本公司与新余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之《铁路运输合同》，合同约定：新余洋坊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货物运输业务，收取费用以政府有关部门下发文件中规定的计费标准为基准，按半价确定价格，如政府有关部门对计费标准进行变更，则以变更之后的政府价格按半价确定价格。

(3) 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知识产权许可使用协议》，合同约定：新钢公司将其所有的专利权、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有效知识产权无偿给新钢股份普通许可使用，无偿许可使用期限为新钢股份存续期间，但专利权无偿许可使用期限为专利权有效期内，许可的注册商标包括“袁河”、“山凤”注册商标。

(4) 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服务协议》，合同约定：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的服务定价按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予以确定，具体定价按以下顺序，①有关服务有政府价格时，执行政府价格；政府价格的确定顺序依次为：新余市、江西省、国家部委。②有可适用的市场价格时执行市场价格；③若无以上两种价格则按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具本服务包括矽钢坯加工、公共设施维修、医疗服务、工程设计、汽车运输、绿化、环卫、生活用水电等按以上原则定价。

(5) 2016年10月本公司与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三方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公司对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限为一年，超过信用期限的自超过之日起至归还之日止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每月计算利息，利息应当当年全部付清。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对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超过信用期限的应收账款及相应利息偿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土地	86,661.31	384,776.19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52,478.21	1,507,986.84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固定资产	354,092.86	454,433.31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固定资产	6,540,000.00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土地	360,000.00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588,555.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360,000.00	360,000.00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房产、设备	2,108,112.86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土地	366,1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11年12月21日	2016年12月21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发行的 9 亿元公司债券相关本金及利息等费用提供承担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6月23日	2017年6月22日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年7月1日	2017年6月30日	
拆出				

说明：(1)2016年6月19日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一年，借款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利率上浮 10%计算。

(2)2016年6月30日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向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8000 万元，借款期一年，借款利息按年利率 2.61%计算。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394,473,474.45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设备	13,144,207.19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房屋	12,055,978.76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股权		846,496,400.98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设备	4,512,199.37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设备	34,604,698.49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设备	75,225.00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说明：

(1)关联交易类型为向关联方购买、销售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4.96	469.2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逾期贷款利息	11,009,990.70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应支付借款利息	1,310,8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26,271.14	32,255.35	79,564.87	23,869.46
应收账款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15,372,304.22	2,257,643.73	7,579,864.05	469,156.43
应收账款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835,515,106.14	27,062,365.78	810,759,376.44	14,936,795.52
应收账款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624,166.02	-
应收账款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	770,879.74	-
应收账款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4,569,365.16	

应收账款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778,234.98	
应收账款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3,504,025.54	-		
应收账款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40,832,232.90	-		
应收账款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7,428,717.23	234.00		
预付账款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621,818.07			
其他应收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956,800.98	
其他应收款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530,681.00	380,046.77
其他应收款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6,491.16	3,245.58	6,491.16	1,947.35
其他应收款	新余洋坊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466,931.64	-	830,650.37	-
其他应收款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7,078.50	7,078.50		
其他应收款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448,706.50	195,661.0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1,033,212.35	25,871,643.31
应付账款	新余铁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00	1,274,362.79
应付账款	新余新钢辅发管理服务中心	14,881,000.79	9,453,670.16
应付账款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42,989,892.84	30,139,864.38
应付账款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2,130,240.51	33,242,107.61
应付账款	江西省乌石山铁矿	28,744,162.56	39,139,239.04
应付账款	新余市新钢京新物流有限公司	32,897,198.65	35,436,231.04
应付账款	新余良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5,607.41	
应付账款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3,355,517.68	7,736,355.17
应付账款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2,895,453.22	899,933.25
应付账款	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7,488,955.65	11,886,908.87
应付账款	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94,389,952.10	
应付账款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36,166,143.45	
应付账款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19,146,634.00	
应付账款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10,858,924.10	
应付账款	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3,429,053.71	
应付账款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6,519.51	
预收账款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12,814,888.86	15,703,184.22
预收账款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5,025.66	5,025.66
预收账款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9,725.12
预收账款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0,590,804.34	1,668,752.18
预收账款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2,045.15
预收账款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420,686.48	360,821.76
预收账款	江西新联泰车轮配件有限公司		365,345.95
		-	

预收账款	武汉新钢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4,617.14
预收账款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40,000.00	
预收账款	新余新钢福利企业公司	4,089,536.56	
预收账款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4,396.17	
预收账款	新余新钢综合服务公司	135,630.73	
预收账款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3,004,555.88	
应付利息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22,400.00	
其他应付款	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3,163,081.82	13,163,081.82
其他应付款	新余洋坊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8,374,322.30	8,191,952.10
其他应付款	新余安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557,702.44	599,402.44
其他应付款	新余新钢劳动服务公司	13,000.00	
其他应付款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海南洋浦万泉实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余新钢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606,773.26	
其他应付款	新余新钢实业公司	2,211.6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2014年11月27日武汉新钢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应以货币资金出资1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武汉新钢海洋

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股东应投入的 3000 万元资本还未投入。公司还未支付投资款。

(2)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新余百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设立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公司应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1680 万元占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40%。新余新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7 日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公司还未支付投资款。

(3)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收购新余新钢气体有限责任公司的 100% 股权。该事项还未履行完毕, 公司还未支付收购款。

(4) 201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江西新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事项还未履行完毕, 公司还未支付收购款。

2. 期末公司用于抵押担保的资产详见附注六注释 5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开出保函、信用证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信用证	101,353,495.78	信用(美元)
保函	96,418,779.53	保证金
保函	10,000.00	保证金(美元)
保函	770,000,000.00	信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2,598,046,526.45 元。

3.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存有产品质量纠纷事宜,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院已受理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仲裁申请,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止, 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对西安西电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2,620,330.98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

4.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7 年 2 月公司投资 1,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5,737,924.2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5,737,924.24

2017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钢铁业务分部	金属制品分部	钢贸业务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2,456,859.10	129,364.68	1,021,625.41	96,795.37	658,494.64	3,046,149.9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158,222.35	120,250.18	744,536.08	23,141.31	-	3,046,149.92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8,636.75	9,114.50	277,089.33	73,654.06	658,494.64	-
二. 营业费用	2,394,383.67	126,741.76	1,017,678.64	93,782.85	647,851.20	2,984,735.72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6	-	-	6.53	-	41.89
资产减值损失	7,529.17	326.86	355.81	524.52	386.37	8,350.00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8,463.16	3,503.01	29.48	414.99	-	112,410.64
三. 利润总额(亏损)	62,475.43	2,622.92	3,946.77	3,012.51	10,643.44	61,414.20
四. 所得税费用	8,645.60	1,067.97	651.55	-39.50	162.85	10,162.77
五. 净利润(亏损)	53,829.83	1,554.95	3,295.22	3,052.01	10,480.58	51,251.43
六. 资产总额	2,777,151.79	172,332.58	158,836.09	53,361.69	243,114.17	2,918,567.98
七. 负债总额	1,881,561.45	73,087.18	129,753.98	39,918.87	113,307.19	2,011,014.30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34,216.61	2,228.33	26.38	559.50	-	37,030.8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0,591,205.67	100.00	101,425,831.69	6.94	1,359,165,373.98	1,286,895,721.36	100.00	73,439,428.04	5.71	1,213,456,293.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60,591,205.67	/	101,425,831.69	/	1,359,165,373.98	1,286,895,721.36	100.00	73,439,428.04	5.71	1,213,456,293.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1,064,469,448.64	-	-
1 年以内小计	1,064,469,448.64	-	-
1 至 2 年	266,949,125.99	26,694,912.60	10.00
2 至 3 年	67,929,374.43	20,378,812.33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782,299.71	6,891,149.86	50.00
4 至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47,460,956.90	47,460,956.90	100.00
合计	1,460,591,205.67	101,425,831.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986,403.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新余新良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822,129,920.57	56.29	23,655,921.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南昌大洪人管业有限公司	94,109,352.97	6.44	21,257,596.83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6,189,009.80	5.90	-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59,549,329.77	4.08	-
CUMIC STEEL LIMITED	44,272,699.43	3.03	-
合计	1,106,250,312.54	75.74	44,913,517.83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28,563.66	98.18	2,724,944.07	7.05	35,903,619.59	17,884,713.01	96.16	2,419,569.04	13.53	15,465,143.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5,000.00	1.82	715,000.00	100.00	-	715,000.00	3.84	715,000.00	100.00	-
合计	39,343,563.66	/	3,439,944.07	/	35,903,619.59	18,599,713.01	100.00	3,134,569.04	16.85	15,465,143.97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903,019.82	-	-
1 年以内小计	32,903,019.82	-	-
1 至 2 年	2,987,804.51	298,780.45	10.00
2 至 3 年	338,754.07	101,626.22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6,131.29	33,065.65	50.00
4 至 5 年	206,911.12	165,528.90	80.00
5 年以上	2,125,942.85	2,125,942.85	100.00
合计	38,628,563.66	2,724,944.0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5,375.0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3,086,911.59	1,903,220.00
备用金	2,000,220.48	2,959,783.92
代垫款	14,907,153.83	2,714,885.04
关联方资金	929,207.80	3,109,431.75
其他	8,420,069.96	7,912,392.30
合计	39,343,563.66	18,599,713.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彭云峰	保证金及押金	8,230,975.00	1 年以内	20.92	-
新余海关	保证金	5,156,824.25	1 年以内	13.11	-
徐梦福	备用金	715,000.00	5 年以上	1.82	715,000.00
新余新和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1 年以内	1.53	-
沈钦	往来款	587,385.80	5 年以上	1.48	587,385.80
合计	/	15,290,185.05	/	38.86	1,302,385.80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92,282,438.72		1,292,282,438.72	1,113,270,420.64		1,113,270,420.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7,573,141.45		147,573,141.45	179,089,482.53		179,089,482.53
合计	1,439,855,580.17	-	1,439,855,580.17	1,292,359,903.17	-	1,292,359,903.1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XINSTEEL SINGAPORE PTE. LTD.	55,611,000.00	73,640,600.00		129,251,600.00	-	-
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	5,060,000.00			5,060,000.00		
中冶南方(新余)冷轧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97,162,021.52			397,162,021.52		
江西新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0,800,000.00			60,800,000.00		
新余新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102,758,431.22		102,758,431.22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	2,612,986.86		2,612,986.86		
江西新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89,694,162.67			489,694,162.67		
新余钢铁(南昌)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4,400,000.00			14,400,000.00	-	-
新钢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上海卓祥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43,236.45			17,543,236.45	-	-
合计	1,113,270,420.64	179,012,018.08	-	1,292,282,438.72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益 调 整	动		备		
一、合营企业										
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7,502,649.73			-3,511,820.51					-63,990,829.22	-
小计	67,502,649.73	-	-	-3,511,820.51					-63,990,829.22	-
二、联营企业										
江西俊宜矿业有限公司	1,849,077.49			-1,259,512.14			23,432.14			566,133.21
新余中冶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5,693,772.33			5,242,422.78						100,936,195.11
广州新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149,538.66			1,189,535.19			920,000.00			9,419,073.85
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	2,794,032.43			-2,423,969.84					-370,062.59	-
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979,272.31			520,290.62					-1,499,562.93	-
新余闽鑫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1,139.58			-22,038.34						1,099,101.24
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		35,917,906.24		618,675.40			983,943.60			35,552,638.04
小计	111,586,832.80	35,917,906.24	-	3,865,403.67		-	1,927,375.74	-	-1,869,625.52	147,573,141.45
合计	179,089,482.53	35,917,906.24	-	353,583.16		-	1,927,375.74	-	-65,860,454.74	147,573,141.45

其他说明:

(1)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实物资产对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实物资产投资新余新钢板材加工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29.98%。

(2)2016年6月24日公司与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及该公司其它股东签订了“协议书”：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其它股东以减资方式全部退出。新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现金方式对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进行单方面增资38,767,602.00元人民币、以现金方式对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单方面增资356,251.00美元。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支付投资款。增资后公司持股贝卡尔特(新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贝卡尔特(新余)新材料有限公司均为比例60.00%。

(4) 2016 年 11 月新余市长兴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20.00% 下降为 10.00%。

(5) 2016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及该公司其它股东签订了“协议书”：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其它股东以减资方式全部退出。新余中新物流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6) 2016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新余钢铁(新加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支付投资款 1100 万美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992,621,450.77	17,654,040,035.71	17,929,776,650.99	17,444,368,759.35
其他业务	2,638,359,214.82	2,534,680,798.11	2,853,019,911.96	2,872,412,457.07
合计	21,630,980,665.59	20,188,720,833.82	20,782,796,562.95	20,316,781,216.42

其他说明：

(1) 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 4,306,122,790.09 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9.9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994,939.73	224,878,625.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3,583.16	-17,785,310.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9,902,401.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8,319,876.70	10,733,333.33
合计	116,668,399.59	297,729,049.59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CNY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827,246.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905,124.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31,223.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883,078.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13,301.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1,430,87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24,334.65	
合计	96,798,944.7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13	0.1805	0.18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704	0.1457	0.145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p>(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p> <p>(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p> <p>(三) 报告期内在上海《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p> <p>(四) 公司章程文本。</p> <p>(五) 上述文本的原件备置在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当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或者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p>
--------	---

董事长：夏文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16 日